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iROC Co., Ltd.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十三年四月二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iroc.com.tw/>

◎本公司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洪儷尤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 8227-2928#16039

電子郵件信箱：ir@iroc.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陳怡靜

職稱：經理

電話：(02) 8227-2928#16032

電子郵件信箱：ir@iroc.com.tw

◎總、分公司、工廠地址/電話

總公司：235新北市中和區連城路258號4樓之7

電話：(02) 8227-2928

台北分公司：110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11號29樓

電話：(02) 8227-292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76號B1

網址：<http://www.concords.com.tw>

電話：(02) 8787-1888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于智帆會計師、黃世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 2729-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iro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之資訊.....	51
肆、募資情形.....	52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7
伍、營運概況.....	58
一、業務內容.....	5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4
六、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重要契約.....	77
陸、財務概況	7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7
一、財務狀況.....	87
二、財務績效.....	88
三、現金流量分析	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4
捌、特別記載事項.....	9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9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100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112 年的戰略目標擴展對於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博士旺)具有重大的指標性意義，在經歷了既有領域的蓬勃發展後，博士旺於下半年度正式擴展進入了區塊鏈技術應用的專業領域；隨著區塊鏈技術的發展越趨成熟與受到關注，博士旺期待能在既有領域外開啟一扇全新的大門。

112 年營運成果

112 年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65,414 仟元，較上年度成長 182%；營業毛利為新台幣 15,278 仟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09%。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 8%，營業損失為新台幣 21,187 仟元；惟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增加影響，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8,351 仟元。

113 年經營方針

98 年區塊鏈技術與概念首次推出，然而區塊鏈技術除了加密貨幣的應用以外，區塊鏈技術的特質-公開、透明與不可竄改的技術特性，為過去傳統中心化系統技術開發者開啟了一種全新的去中心化應用思維，從而加速了區塊鏈與傳統應用的整合，逐漸產生出基於區塊鏈技術的各種應用場景；例如，由中華民國法務部所推行的司法聯盟鏈，讓雲端數位證據可以透過區塊鏈技術進行即時存證與驗證。而花旗銀行也目標在 119 年推行資產代幣化。由此可知，區塊鏈應用其實已在生活中落地並且在無形中提供服務。

本公司自 112 年第三季完成對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乃是因發掘到區塊鏈技術應用市場需求之潛力逐漸受到關注，更是公司重要的戰略轉型關鍵。本公司期待能在垂直整合區塊鏈技術開發與既有推廣資源，快速布局各產業之區塊鏈應用推廣。

重要的產銷及管理政策

一、明確重點區塊鏈應用產品並快速導入市場

本公司目前區塊鏈應用眾多，涵蓋資料安全儲存應用、分散式身分識別、區塊鏈證書、區塊鏈數位同意書、數位資產多簽管理與區塊鏈供應鏈金融等等，故初期將優先鎖定部分成熟產品集中資源進行推廣，以期達到快速面市之效果。

二、強化與各領域系統整合公司之合作提升產品規模經濟

為求能有效率地將本公司產品推廣至各產業應用場景，透過與系統整合公司之合作，除能減低切入陌生產業的門檻，同時能將產品在短時間推廣至合作伙伴之現有客戶群，一旦成功切入一個產業後，便能有快速複製成功產品經驗的機會，形成產品的規模經濟效果。

三、開拓戰略合作夥伴橫向整合資源

本公司區塊鏈核心技術已趨成熟，然而各產業領域所需要的產品應用不盡相同，除了本公司既有產品外，部分客戶或有客製化服務或應用之需求，除以本公司研發資源投入開發，若與現行成熟產品之合作夥伴進行資源整合開發，除可以減少本公司投入的開發資源，亦能增加本公司區塊鏈技術應用的產品數量，逐漸擴大市場規模。

四、推動關鍵技術人才選、用、育、留計畫逐漸提升研發量能

軟體開發最重要的就是研發人員的穩定性，本公司將隨著業務發展的實際情況，逐步提升研發的能量，並透過適當的人員內部汰選制度，並配合合理的獎敘制度讓核心的工作夥伴能夠安心工作與公司一起努力創造公司的最大價值。

五、導入 ISO27001 提升公司服務質量增加客戶信任度

由於區塊鏈技術儲存的資訊往往為敏感、重要資訊，因此部分企業客戶或政府機關均會嚴格審視所導入產品或技術之安全性與廠商資格。因此本公司預計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藉以提升公司產品的可被信任度並同時讓公司符合相關政府機關採購之條件要求，以增加不同的市場機會提升銷售業績。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際情勢、科技發展、生態環境、及社會型態皆瞬息萬變等外界之各項變化，並隨時保持靈活彈性，方能在變化無常的經營環境中屹立不搖。我們在此更是衷心的感謝我們的客戶、股東、合作夥伴及公司全體同仁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各項支持。

敬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民國92年9月25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9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9月 「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15,000仟元整，遠東金士頓集團為原始創始股東之一• 12月 技術作價新台幣15,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130,000仟元整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5月 領先全球推出支援MultiMediaCard™ 4.0的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7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00,000仟元整• 12月 成功完成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畫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1月 推出支援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5月 推出可達33MB/s讀取高速之USB2.0隨身碟控制器• 05月 月出貨量超過一百萬顆，單月達損益兩平• 07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280,000仟元整• 10月 SD™ 1.1/ MMC™ 4.1快閃記憶卡控制器率先推出支援瑞薩(Renesas)4Gb/8Gb AG-AND快閃記憶體• 12月 廣達子公司達啟投資(股)公司投資本公司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3月 取得ISO-90001國際認證• 07月 月出貨量超過五百萬顆• 07月 推出支援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器• 08月 推出整合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器• 09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9,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09,800仟元整• 11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8,8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318,650仟元整•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87,4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06,100仟元• 11月 英特爾資本(股)公司(Intel Capital)投資本公司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1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03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獲准登錄興櫃• 05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13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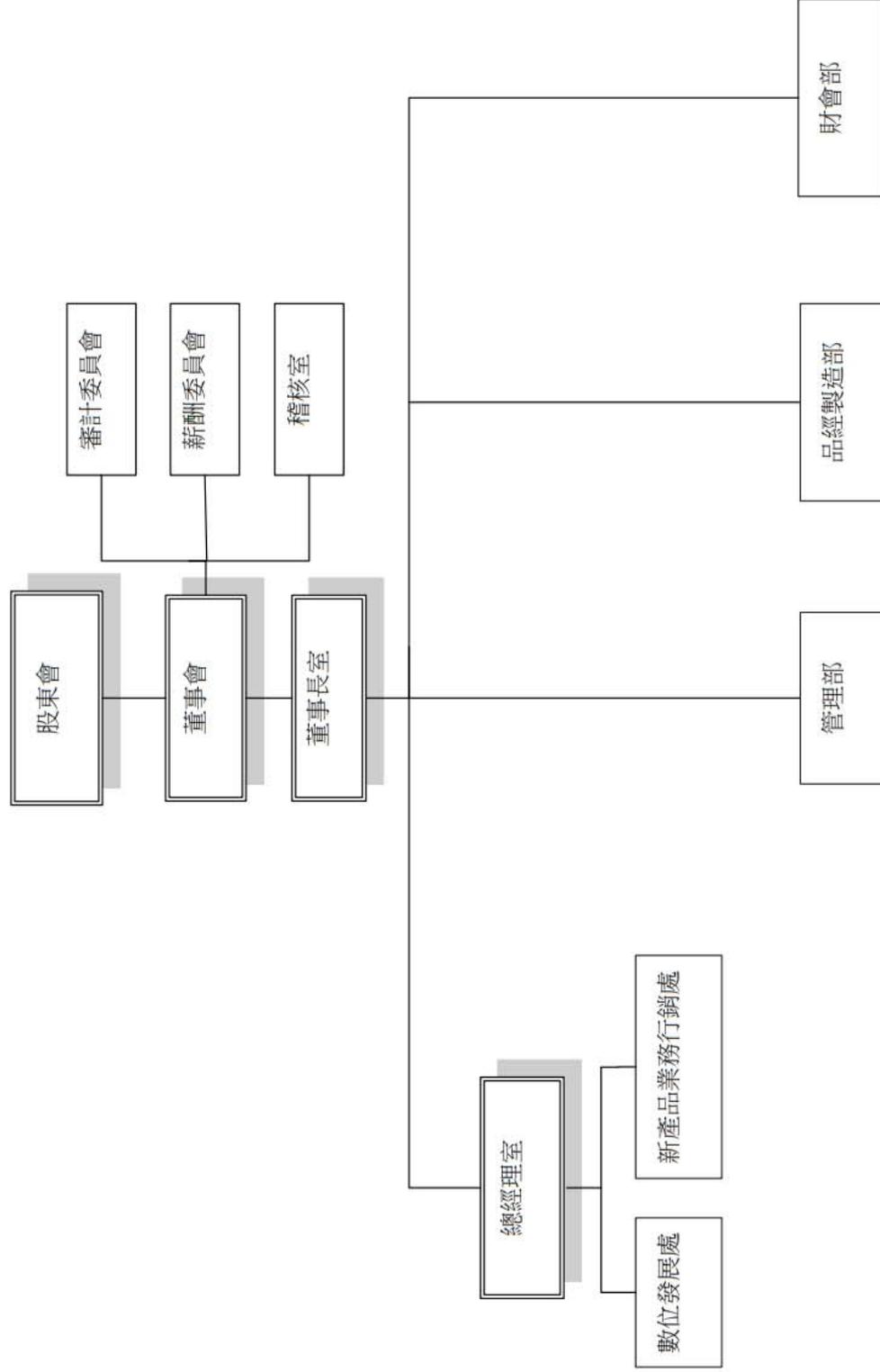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幣411,230仟元整
	• 06月 推出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 (SK8850)，內含32-bit RISC CPU 核心，並整合JPEG Decoder、LCD Controller、USB 1.1 Host、USB 2.0 Device、Multi-slot Card Reader和TV Encoder等IP
	• 07月 註冊投資設立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6,165仟元整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07,26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18,495仟元整
	• 12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3,88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32,380仟元
97	• 07月 辦理三星電子私募普通股新台幣124,8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260仟元整
	• 09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2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57,510仟元整
98	• 08月 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30,473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687,983仟元整
	• 11月 本公司為專業分工及組織重整，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將多媒體控制晶片事業相關營業分割讓與擎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本公司股東之對價，本公司並同時減資\$275,193,100元，減資比例約40%
	• 12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275,193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412,790仟元
99	• 04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4,80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27,594仟元
	• 10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24,35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1,944仟元整
	• 12月 單月營業收入達新台幣4.65億元，創歷史新高水準
100	• 03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5,835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457,779仟元
	• 07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75,871仟元，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2,426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46,076仟元
	• 08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新台幣17,18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563,256仟元
	• 11月 股票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掛牌買賣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75,1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38,356 仟元
1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新台幣 2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49,356 仟元 • 1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1,41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651 仟元
1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9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8,161 仟元 • 12月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沒收新台幣 7,4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644,421 仟元
1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月 辦理 KTC-SUN Corp. 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29,3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73,721 仟元 • 6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257,052 仟元，減資比例約 38.1541%，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416,669 仟元 • 9月 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70,0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新台幣 47,522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64,191 仟元 • 11月 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新台幣 767 仟元，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463,624 仟元 • 12月 辦理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李金恭先生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31,2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94,624 仟元
1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51,66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46,284 仟元 • 7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346,237 仟元，減資比例約 63.38%，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200,047 仟元 • 7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1,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01,547 仟元 • 11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198,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00,047 仟元
1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月 股東會決議更名為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 • 3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3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700,047 仟元 • 8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345,333 仟元，減資比例為 49.33%，實收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354,714 仟元 • 8月 辦理私募普通股新台幣 786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355,500 仟元
106	11月 海洋深層水第一項產品：元炁水推出
107	3月 設立台北分公司
	6月 股東會決議更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11月 本公司「VACHI 鎂顏海洋深層水」與「傾城肌 QINGSKIN 彈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潤緊緻保濕生物纖維面膜」榮獲 2018「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
108	2月	傾城肌 QINGSKIN 彈潤緊緻保濕生物纖維面膜榮獲 2019 年度 網友真實口碑「FG 特優評鑑」認證
110	4月	本公司滴滴鮮& VACHI 二大品牌榮獲國際食品權威獎 Monde Selection 2021 評鑑銀賞
110	8月	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新台幣 97,872 仟元，減資比例為 27.53081013%，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57,628 仟元
111	4月	滴滴鮮彈力膠原滴雞精榮獲 Monde Selection 2022 國際品質評 鑑大賞銀賞
112	4月	NY-O3 南極磷蝦油榮獲 Monde Selection 2023 國際品質評鑑 大賞金獎
112	5月	股東會決議更名為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12	8月	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60.08%股權
112	12月	通過授權關係企業生產及銷售保健產品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職掌說明
稽核室	呈報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可靠性之有關內控及相關法令遵循有關之內控，出具內控缺失及改善建議與異常事項追蹤改善。
數位發展處	負責公司軟體相關產品之開發管理以及軟體專案管理。
新產品業務行銷處	負責公司產品或軟體專案之客戶開發及公司各項軟體產品之銷售與行銷推廣業務。
產品管理部	負責本公司之產品開發、設計及產品製造流程管理、產品教育訓練、市場資訊收集與分析等。
管理部	<p>此部門包含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事單位，負責綜理人事、考勤及招募等各項人力資源管理事務。 2.行政總務單位，負責公共事務設備之購置、保管及維修等業務，以及一般行政庶務工作之規劃、督導、執行與管理。 3.資訊單位：負責建立、維護、控管本公司之網際網路、ERP等軟/硬資訊系統，並建立全公司之資通安全管理及防火牆等資訊安全維護。
品經製造部	負責公司各項產品進出口、委外加工、採購及庫存管理等。
財會部	負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日常作業、稅務與上櫃公司各項事務處理、預算編列與控制、資金規畫與調度、有價證券投資管理與匯率風險管理、董事會與股東會服務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基本資料

113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周康記	男 71~80歲	110/07/05	3年	105/1/18	251,883	0.71	157,537	0.61	0	0	0	0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斯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康和證券金融集團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副總經理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交易部副理 淡江大學兼任助理教授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審計委員/薪酬委員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友霖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 佳龍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威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威東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東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註1
副董事長	中 華 民 國	陳立白	男 51~60歲	110/07/05	3年	105/1/18	369,891	1.04	268,057	1.04	176,256	0.68	3,088,163	11.99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 管理學系研究所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系 雙隆科技董事長 勤茂科技總經理	博士旺創新(股)公司 副董事長 威剛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長 兆興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兆隆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保達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威達登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威龍耀數位(股)公司 董事長 台灣運勤彩券(股)公司 法人代表 威銘創新(股)公司 董事長 華芸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 加特福生物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ADATA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HK)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KOREA) 董事 ALLIED TREASURE 董事長 ALWIN CO.,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威剛科技(股)公司	-	110/07/05	3年	107/06/14	9,312,882	26.20	6,748,970	26.19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聯華電子(股)公司經理	威剛科技(股)公司處長	無	無	卸任日期 112/8/22
		代表人: 陳言書	男 51~60歲	110/07/05	3年	107/06/14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威剛科技(股)公司	-	110/07/05	3年	107/06/14	9,312,882	26.20	6,748,970	26.19	0	0	0	0	博斯資訊安全創辦人執行 長 合流科技(股)董事長 臺灣亞太監理科技協會 臺灣資訊安全協會及數位 治理協會理事 韓國 SDX Foundation 唯 一非韓籍顧問 國立成功大學 FinTech 商創研究中心 數位諮詢 顧問 麗台科技董事長特助 麗禾國際總經理 Gonzo Rosso 海外事業部 執行長，執行董事 台灣大哥大/台灣固網資 深處長 AT&T (美國) 資深工程 師 國立高雄工專電機系畢業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研 讀中	博斯資訊安全(股)公司 總經理 博斯資訊安全(股)公司 董事長 合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改派日期 112/8/22
		代表人: 黃啟誠	男 51~60歲	112/08/22	3年	112/08/22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美音投資有限公司	-	110/07/05	3年	110/07/05	5,000	0.01	3,623	0.01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會計系	全球人壽(股)公司區經理	無	無	卸任日期 112/2/17
		代表人: 林志鴻	男 51~60歲	110/07/05	3年	104/06/09	0	0	0	0	0	0	0	0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持有股份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 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美音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05	3年	110/07/05	5,000	0.01	3,623	0.01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 工程所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生 醫中心總研發工程師 友旺科技(股)公司 技 術總監	五貴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長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卸任 日 112/ 8/22
		代表人: 羅士哲	男 51~60歲	112/02/17	3年	112/02/17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美音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05	3年	110/07/05	5,000	0.01	3,623	0.01	0	0	0	0	金斗雲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智冠集團-優樂遊戲股份 有限公司總經理 智冠集團-遊戲新幹線股 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光武工商電子工程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研 究所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長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長	無	無	無	改派 日 112/ 8/22
		代表人: 許偉瑞	男 41~50歲	112/08/22	3年	112/08/22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吳貴霖	男 61~70歲	110/07/05	3年	107/06/14	0	0	0	0	0	0	0	0	百剛科技副總經理 威剛科技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EMBA 經營管理 碩士	木工漆藝創作者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謝宏宇	男 41~50歲	110/07/05	3年	105/01/18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協理	信磊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中 華 民 國	張茂松	男 61~70歲	110/07/05	3年	110/07/05	0	0	0	0	0	0	0	0	中國醫藥研究所 為恭醫院中醫部副執行長	撼訊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撼智物聯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同心堂參藥行負責人	無	無	無	無

註1: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 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 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註2: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 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威剛科技(股)公司	1.陳玲娟，持股 2.54 %
	2.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3 %
	3.陳立白，持股 2.02 %
	4.一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82 %
	5.大通託管先進星光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持股 1.22 %
	6.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投資專戶，持股 1.17 %
	7.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17 %
	8.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96 %
	9.匯豐銀行託管美林國際公司投資專戶，持股 0.92 %
	10. 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0.92 %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余立夫 99.95%
	2. 游曉萍 0.05 %

113年3月26日

3.上表中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其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一音投資(股)公司	陳立白 99.97%、陳玲娟 0.03%
保達投資(股)公司	陳立白 60%、陳玲娟 30%、陳立青 10%
音一投資(股)公司	陳玲娟 99.91%、陳立白 0.09%

113年3月26日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周康記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士大學國際企管碩士 ● 康和證券金融集團董事長	不適用。	4家
副董事長 陳立白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研究所 ●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系 ● 威剛集團董事長	不適用。	無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言書 (卸任日：112/08/22)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 聯華電子(股)公司經理 ● 威剛科技(股)公司財務處長	不適用。	無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啟誠 (就任日：112/08/22)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研讀中 ● 博斯資訊安全(股)公司 ● 董事長 ● 合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不適用。	無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志鴻 (卸任日：112/02/17)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會計系 ● 全球人壽(股)公司區經理	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數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羅士哲 (卸任日：112/08/22)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國立交通大學電機與控制工程所博士 ●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生醫中心總研發工程師 ● 友旺科技(股)公司 技術總監	不適用。	無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倬瑞 (就任日：112/08/22)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光武工商 電子工程 ● 金斗雲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 智冠集團 -優樂遊戲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不適用。	無
獨立董事 吳貴霖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研究所 ● 青雲國際副總經理 ● 百剛科技總經理 ● 威剛科技副總經理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無
獨立董事 張茂松		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註一)。 ● 中國醫藥研究所 ● 為恭醫院中醫部副執行長 ● 撼訊集團董事長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謝宏宇	獨立董事	<p>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p> <p>執業會計師且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註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治大學 EMBA 經營管理碩士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 信磊合署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註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無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於「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手則」中明定董事之選任須考量公司發展產業特性及多元才能組合，董事多元化之具體評估項目與結果如下表。同時，董事成員每年皆持續進修，以提升在經濟、環境、國際情勢及社會議題上的整體知識。

職稱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周康記	陳立白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陳言書 (註2)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啟誠 (註2)	美音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林志鴻 (註3)	美音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羅士哲 (註3)	美音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許偉瑞 (註3)	吳貴霖	張茂松	謝宏宇
性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71~80歲	51~60歲	51~60歲	51~60歲	51~60歲	51~60歲	41~50歲	61~70歲	61~70歲	41~50歲
兼任本公司員工	√	√		√			√			
獨立董事年資								3年以上	3年以下	3年以上
專業知識與才能										
商務	√			√	√				√	√
科技		√				√	√			
財務/會計			√		√					√
企業管理	√	√		√			√	√	√	√
其他	證券金融					生技產業			生技產業	
能力與經驗										
領導力	√	√	√	√	√	√	√	√	√	√
決策力	√	√	√	√	√	√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	
產業知識	√	√	√	√	√	√	√	√	√	
財務管理能力	√	√	√	√	√			√	√	√
營運及製造	√	√		√			√		√	
業務開發	√	√		√			√		√	
風險管理/ 危機處理	√	√	√	√	√	√	√	√	√	√
環境永續	√	√	√	√	√	√	√	√	√	√
社會參與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性別、年齡、國籍、學經歷及工作經驗等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之(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揭露說明。

註 2: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於 112/8/22 改派為黃啟誠董事。

註 3: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於 112/2/17 改派為羅士哲董事及 112/8/22 改派為許偉瑞董事。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 7 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3 人及具員工身份董事 4 人，分別佔董事會比例為 43%及 57%。截至 112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各董事之經學歷、性別、工作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之「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二)」揭露之說明。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4月2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立白	男	107/06/14	268,057	1.04%	176,256	0.68	3,088,163	11.99%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研究所 逢甲大學電機工程系 雙隆科技董事長 勤茂科技總經理	威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兆興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兆隆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保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威速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威龍耀數位(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運動彩券(股)公司法人代表 威銘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華芸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加特福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ADATA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HOLDINGS 董事長 ADATA (HK) 董事長 ADATA TECHNOLOGY (KOREA) 董事 ALLIED TREASURE 董事長 ALWIN CO.,LTD 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啟誠	男	112/08/22	0	0	0	0	0	0	博斯資訊安全創辦人執行長 合流科技(股)董事長 臺灣亞太監理科技協會 臺灣資訊安全協會及數位治理協會理事 韓國 SDX Foundation 唯一非韓籍顧問 國立成功大學 FinTech 商創研究中心 數位諮詢顧問 麗台科技董事長特助 麗禾國際總經理 Gonzo Rosso 海外事業部執行長，執行董事 台灣大哥大/台灣固網 資深處長 AT&T (美國) 資深工程師 國立高雄工專電機系畢業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研讀中	博斯資訊安全(股)公司 總經理 博斯資訊安全(股)公司 董事長 合流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洪麗尤	女	111/09/12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 會計系 天下雜誌(股)公司 財務經理 佳格食品(股)公司 會計副理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公司 集團財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	童芝	女	107/03/05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專校會計統計科 威剛科技處長	無	無	無	無	

註1: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 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 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註2: 董事長兼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 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周康記	0	0	0	0	0	0	0	0	2,891	2,891	無
董事	陳立白	0	0	0	30	0	30	0	0	2,521	2,551	無
董事	威剛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言書(註2)	0	0	0	60	0	60	0	0	0	60	無
董事	威剛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啟誠(註2)	0	0	0	20	0	20	0	0	1,065	1,085	無
董事	美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志鴻(註3)	0	0	0	50	0	50	0	0	0	50	無
董事	美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士哲(註3)	0	0	0	50	0	50	0	0	0	50	無
董事	美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偉瑞(註3)	0	0	0	20	0	20	0	0	477	937	無
獨立董事	吳貴霖	0	0	0	210	0	210	0	0	0	210	無
獨立董事	謝宏宇	0	0	0	190	0	190	0	0	0	190	無
獨立董事	張茂松	0	0	0	210	0	210	0	0	0	210	無

註1：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3年2月26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建議及董事會決議，按公司章程規定不擬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註2：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於112/8/22改派為黃啟誠董事。

註3：美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於112/2/17改派為羅士哲董事及112/8/22改派為許偉瑞董事。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副董事長	陳立白	2,131	2,131	0	0	390	390	0	0	0	0	2,521 (13.75)%	2,521 (13.74)%	無
總經理	黃啟誠	342	862	0	0	202	202	0	0	0	0	544 (2.97)%	1,064 (5.80)%	無

註：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3年2月26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建議及董事會決議，按公司章程規定不擬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3.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周康記	2,391	2,391	0	0	500	500	0	0	0	0	2,891 (15.77)%	2,891 (15.75)%	無
副董事長	陳立白	2,131	2,131	0	0	390	390	0	0	0	0	2,521 (13.75)%	2,521 (13.74)%	無
總經理	黃啟誠	342	862	0	0	202	202	0	0	0	0	544 (2.97)%	1,064 (5.80)%	無
財會主管	洪麗尤	1,266	1,226	0	0	347	347	0	0	0	0	1,573 (8.58)%	1,573 (8.57)%	無

註1：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3年2月26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建議及董事會決議，按公司章程規定不擬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周康記	0	註	註	註
	副董事長	陳立白				
	總經理	黃啟誠				
	財會主管	洪儷尤				

註：民國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建議及董事會決議，按公司章程規定不擬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5.65)%	(44.87)%

2.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給付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及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同時亦綜合考量各董事及監察人兼任公司職務之情形、投入時間之多寡、承擔責任之大小及個人表現之良窳等來決定其得分派之酬勞金額，如有依如有依章程提列之董事酬勞者，除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尚需擬案報告股東會。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給付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薪資架構為本薪、伙食津貼、職務加給及獎金，考量其經營績效表現之差異，依照本公司招募任用管理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晉升管理辦法予以綜合評估之。另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如有依章程提列之員工酬勞者，除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送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尚需擬案報告股東會。

4.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總經理及經理人酬金，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持續進修情形及衡量其他特殊貢獻，並連結公司績效及個人績效，作為給付酬金之計算標準。
- (2)本公司並隨時檢視未來營運風險、環保及企業社會責任，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周康記	8	0	100%	
副董事長	陳立白	7	1	88%	
董事	威剛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啟誠	2	0	100%	112/8/22 新任
	前任代表人：陳言書	6	0	100%	112/8/22 卸任
董事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法人代表人：許偉瑞	2	0	100%	112/8/22 新任
	前任代表人：羅士哲	5	1	83%	112/8/22 卸任
	前任代表人：林志鴻	0	0	100%	112/2/17 卸任
獨立董事	張茂松	8	0	100%	
獨立董事	吳貴霖	8	0	100%	
獨立董事	謝宏宇	7	1	8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如下：112 年度董事會議議案符合者彙總如下。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2/2/24	第八屆 第 12 次	1.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2.通過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案。	左列議案皆經所有獨立董事決議通過。
112/3/27	第八屆 第 13 次	1.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2.通過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3.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12/4/20	第八屆 第 14 次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2.通過民國112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112/7/20	第八屆 第 15 次	通過訂定因本公司更名全面換發有價證券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112/8/8	第八屆 第 16 次	通過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案。	
112/8/21	第八屆 第 17 次	通過變更本公司經理人案。	
112/10/26	第八屆 第 18 次	1.通過增訂「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目錄及總則」部分條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性控制作業」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112/12/22	第八屆 第 19 次	1.通過授權生產及銷售保健產品案。 2.通過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12年度董事會議議案符合者彙總如下。

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因利益迴避的原因	表決情形
第八屆 第13次	周康記 陳立白 威剛科技(股)法人代表人：陳言書	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三位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者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13次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士哲	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之競業限制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羅士哲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者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16次	陳立白 威剛科技(股)法人代表人：陳言書	擬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案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二位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者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17次	周康記	變更本公司經理人案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者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18次	陳立白	因欣恆美案之承諾書及本票展延一年。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陳立白董事委託出席，經主席及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19次	周康記 陳立白 威剛科技(股)法人代表人：黃啟誠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偉瑞	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因自身利害關係為利益迴避。	四位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者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會成員	董事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各功能性委員會 1.審計委員會 2.薪資報酬委員會	各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設置審計委員會：本公司已於107年6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以監督及提升公司經營績效。
- (二)設置薪酬委員會：本公司已於100年8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酬勞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劃。
- (三)考量董事會成員之多元性與專業性：本公司於「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手則」中明定董事之選任須考量公司發展產業特性及多元才能組合，董事多元化之具體評估項目與結果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之「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之(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揭露之說明。
- (四)健全監督功能，提升董事會運作頻率：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7人，其中包含獨立董事3人，獨立董事佔比43%。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以審核企業經營績效及重要議題之及時討論與決策，112年度共計召開8次董事會，整體之平均出席率約95%。
- (五)強化管理機能，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每年皆至少一次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 (六)本公司於董事會召開後均即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茂松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宏宇	6	1	86%	
獨立董事	吳貴霖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112 年度董事會議案符合事項列表彙總如下：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 第 11 次 112.2.24	1.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4.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案。 5.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2 次 112.3.27	1.核准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2.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3 次 112.4.20	1.民國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4 次 112.7.20	1.本公司民國112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5 次 112.8.8	1.擬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8 次 112.10.26	1.民國112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本公司增訂「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目錄及總則」部分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性控制作業」部分條文案。 5.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第二屆 第 19 次 112.12.22	1.授權生產及銷售保健產品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通過	送請董事會討論。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每月寄送稽核報告供獨立董事審核，每季定期於董事會議中提出稽核業務報告供各獨立董事審核，如獨立董事有任何疑問皆會當場進行溝通。

會計師每年於年度查核時，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規定，於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前之規劃階段與查核完後之完成階段，彙列各項查核應溝通事項，與審計委員/獨立董事進行書面或當面溝通。

112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彙總如下：

審計委員會日期	內部稽核主管報告事項	與會計師溝通之事項
第二屆 第 11 次 112.2.24	1.民國 111 年第四季(111/12-112/01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結果溝通。	1. 會計師說明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non-assurance services)事。 2. 會計師就民國 111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以書面方式與獨立董事溝通。
第二屆 第 12 次 112.3.27	民國 112 年第一季(112/2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第二屆 第 14 次 112.7.20	民國 112 年上半年(112/3-6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第二屆 第 18 次 112.10.26	民國 112 年第三季(112/7-9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 會計師就投資事宜與獨立董事電話溝通。 2. 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第三季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果與會與獨立董事溝通。
第二屆 第 19 次 112.12.22	民國 112 年第四季(112/10-11 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會計師就民國 11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之規劃以書面方式與獨立董事溝通。
獨立董事意見：上述事項皆經獨立董事審閱同意通過，並無反對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一)年度工作重點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各季度財務報表審核。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詳第25~26頁。

董事(含獨立董事)最近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周康記	112/0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小時
		112/07/11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無所不在，如何有效管理	3小時
副董事長	陳立白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小時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小時
董事	黃啟誠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小時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小時
董事	許倬瑞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小時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小時
獨立董事	張茂松	112/09/0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吳貴霖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小時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小時
獨立董事	謝宏宇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小時
		112/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小時

經理人、公司治理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最近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財會 主管	洪儷尤	112/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相關 ESG 資訊揭露趨勢與規範	3 小時
		112/1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內控管理缺失情形與實務案例解析	6 小時
		112/11/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編製 IFRSs 財務報表之相關規定及重要議題解析	3 小時
公司 治理 主管	洪儷尤	112/04/27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小時
		112/06/27 ~112/06/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小時
		112/08/0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2/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建構企業碳資產管理能力	3 小時
		112/09/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小時
		112/10/06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投融资新視野論壇	3 小時
稽核 主管	王怡婷	112/07/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人員應具備之勞動法知識-從招募到離職	6 小時
		112/11/2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最新「企業併購法」與「公司治理」實務案例解析	6 小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置於本公司官網。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已設立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備有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均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公司已依相關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並執行之。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具備了配合公司業務需要的不同技能，結合擁有電子、財務和管理背景之學者，為公司提供了不同業務範疇的豐富經驗。詳細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之「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及(二)」揭露之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評估目前並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的需求，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定期執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自我績效評估，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進行評估。民國 112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結果均為「優」，業已提報至同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13年2月26日董事會報告。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並所定期出具查核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公司並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且依據會計師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進行每年至少一次檢核與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最近一次已於113年2月26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評估該簽證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指定財會主管洪麗尤兼任公司治理主管，由財會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回覆股東提問、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並協助董事會強化職能等。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債權人及員工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於官網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專責人員的連絡方式以諮詢，此外設有發言人，外部人員如有問題亦可直接與發言人溝通。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
七、資訊公開	V	(一) 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相關訊息。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搜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三) 本公司均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年度財務報告則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完成公告並申報。</p>	同摘要說明。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一)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訂有相關規定，保障員工權益。</p> <p>(二)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皆保持暢通之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之進修情形請參考年報第 27 頁。</p> <p>(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依法制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報第 81 頁。</p> <p>(五)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專屬部門負責客戶洽詢及申訴管道。</p> <p>(六) 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7 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提供董事正確、有效之即時資訊，協助董事執行業務、發揮監督功能，並作為董事會與各業務單位及主管機關的橋樑；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情形請參考年報第 28 頁。</p> <p>(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監責任險並於董事會中報告。</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2年評鑑指標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項目，持續評估考量可能改善之方案。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議事錄記載股東提問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年4月2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吳貴霖	請參閱第本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及(二)」揭露之獨立董事專業資與經驗內容說明。	參閱第本報「參、公司治理報告」項下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及(二)」揭露之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內容說明。		無
獨立董事	謝宏宇				無
獨立董事	張茂松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7月5日至113年7月4日，最近年度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6次(A)，委員資格皆為獨立董事，其出席情形及工作重點如下：

(a)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b)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c)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貴霖	6	0	100%	
委員	謝宏宇	5	1	83%	
委員	張茂松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2.02.24	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說明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 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 處理
112.03.27	指派財會主管擔任治理 主管個別薪酬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4.20	112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8.21	新聘任總經理薪酬支給 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0.26	董事兼任員工薪資報酬 相關支給追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2.22	112 年度經理人之年終 獎金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 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是</p>	<p>否</p>	<p>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預計113年擬視公司營運與組織規模，訂定相關辦法並設置專(兼)職人員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該單位，後續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與計畫。</p>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V</p>	<p>V</p>	<p>(一)環境保護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子買賣、保健食品及軟體開發。由於行業性質，並無環境汙染情事。深刻體認環境永續的重要性將環保違規風險降至最低，並長期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作戰計畫，強化員工的環保意識並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p> <p>(二)產品責任 本公司電子及保健食品皆投保產品責任險，除了相關法規之遵循，皆通過第三方驗證，以確保本公司產品符合相關法規。</p> <p>(三)勞僱關係 人員任用依各部門年度計畫，進行人力需求編制，透過多元管道，尋找核心價值優異人才；重視人才留任，透過面談客觀了解員工離職原因，錦兇分析改善，及招募職缺條件優化等措施。</p> <p>(四)反貪腐 本公司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外，並透過內部控制制度、授權制度、職能分工及與廠商簽訂廉潔承諾書，以落實反貪腐之執行。</p> <p>(五)客戶隱私 本公司嚴格遵守商業機密保密，不得探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資訊及洩漏予他人，並與客戶簽署保密協議(NDA)，以保護商業機密。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為電子買賣、軟體開發及保健食品買賣業，不涉及製造生產，並無自有工廠，目前全數採委外加工方式生產。但本公司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精神，仍會加強要求委外加工廠從事加工作業應確實遵守相關環保法規。另有關辦公室環境則由行政管理部負責環境管理之推動與監督。	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量措施，如廢紙回收、垃圾分類、隨手關燈及空調、調升空調溫度等以進一步降低對環境負荷的衝擊。	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並無自有工廠，目前仍全數採委外加工方式生產。故並未加以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但本公司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精神，仍會加強要求委外工廠從事加工作業應確實遵守相關環保法規。另有關辦公室環境則由行政管理部負責環境管理之推動與監督。氣候變遷對於本公司目前產品尚無重大影響，但公司管理當局仍持續追蹤相關議題以即時因應。	如左列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本公司並無自有工廠，目前仍全數採委外加工方式生產。故並未加以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但在辦公室環境方面，本公司透過持續對員工之	如左列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教育及宣導，推動廢紙回收、垃圾分類、隨手關燈及空調、調升空調溫度等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以降低公司營運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四、社會議題			無差異情形。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已依各項勞動法規之規定訂定相關人事規章，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更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培育與激勵各方優秀人才。員工薪酬與福利措施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報「伍、營運概況之五、勞資關係」中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及員工酬勞之說明。	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辦公環境除設有嚴格之門禁卡及體感溫度測量設備以嚴格管制人員進出外，其辦公環境的各項軟硬體設施設計之初，即以保護員工安全為第一考量，確保員工在工作環境上能得到最大的保障。另對員工每一年安排身體健康檢查及消防演練等，透過健康檢查結果讓員工對自己的健康有正確的認知，並在工作環境上如遇突發狀況時能正確的應變。公司亦隨時配合員工實際需求及法令規定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安排。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之員工職災之件數為 0 件。	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重視員工職涯發展，已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雖然本公司目前尚未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但在實際作法上，本公司客戶皆與本公司業務隨時保持緊密的溝通與聯繫。	如左列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已訂定若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惟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會考量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情形，亦將不定期監督主要託工廠對其環境與社會之影響，若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選擇終止與其合作。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目前因營運模式尚未依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如左列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考量公司營運情況與法令規定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予以逐步落實。		本公司尚未制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如左列說明之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公告於官網上供相關人員參考。在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方面，本公司董事會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僅陳述意見及答詢，並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董事間亦相當自律，並無不當之相互支援。</p>	無差異情形。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二) 本公司已制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按守則執行，關於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設計相關內部控制加以掌握。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而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p>	無差異情形。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三) 本公司承諾遵循政府法令及商業倫理規範，致力秉持公開、廉潔及當責的最高標準，積極落實企業社會公民責任、確保企業道德、</p>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秉持誠信經營來拓展業務。本公司積極設置保密管道，給予客戶、股東、政府機關、社會、學術研究機構、供應商及本公司員工等利害關係人士，得就欺詐行為、不道德行為（例如貪污或賄賂），或實際、或潛在違反法律或公司政策進行舉報或申訴。財會部為本公司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於必要時向董事會報告。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差異情形。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商業往來對象於建立關係前會將其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列入評選考量。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原則，且已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視情況向董事會報告。且內部稽核人員於日常稽核中若有發現異常事項，亦會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相互支援。而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及本公司專責單位。另本公司人員不得將公司資源使用於公司以外之商業活動，且不得因參與公司以外之商業活動而影響其工作表現。</p> <p>(四)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與內部控制方面，本公司對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將列入風險評估項目定期檢查，絕無容許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無差異情形。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五)本公司已於內部公告、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誠信經營守則」供員工查詢，另並於新進人員之教育訓練中宣導及簽署誠信的必要性及重要性。</p>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原則，並明訂檢舉制度及申訴管道。	無差異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二)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原則，並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差異情形。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原則，並明訂檢舉人不因檢舉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提供「誠信經營守則」供查詢。未來將視情況適時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推動成效之資訊。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之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企業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請詳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相關規章可參閱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重要內規。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康記

簽章

總經理：黃啟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重要決議案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案	決議結果及執行情形
112/5/31	1.承認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業已依相關法令公告完成。
	2.承認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虧損撥補案。	決議通過，股東會同意董事會提議發放股利並於112年5月31日完成公告。
	3.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決議通過，業已依相關法令公告完成。
	4.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已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5.核准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決議通過，業已依相關法令公告完成。

2.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民國112年度及截至民國113年4月2日止之董事會重要決議如下：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12/2/24	1.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民國111年度虧損撥補承認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112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6. 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7. 通過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正案。
112/3/27	1. 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2.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3. 通過解除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之競業限制案。 4. 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12/4/20	1. 民國112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3. 通過民國112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112/7/20	1.承認民國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民國112年上半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訂定因本公司更名全面換發有價證券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112/8/8	通過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案。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案
112/8/2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變更本公司經理人案。 2.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112/10/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認民國112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重大逾期應收款及非應收款討論案。 3.通過承諾書及本票展延案。 4.通過民國113年度稽核計畫案。 5.通過民國113年度營運計畫案。 6.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7.通過增訂「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管理辦法」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目錄及總則」部分條文案。 9.通過修訂本公司「其他管理性控制作業」部分條文案。 10.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部分條文案。
112/12/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授權生產及銷售保健產品案。 2.通過經理人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3.通過金融機構授信額度申請案。
113/2/2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承認本公司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3. 通過民國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11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6.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7.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9. 全面改選第九屆董事案。 10. 通過董事會提名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董事候選人案。 11.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12.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13. 通過修訂「銷貨及收款循環」案。 14. 通過修訂「生產循環」案。 15. 通過修訂「研發循環」案。
113/4/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召開本公司民國113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新增議案) 2. 通過本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3年4月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周康記	105/1/18	112/8/22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智帆	112/1/1~ 112/12/31	財稅簽證 1,975	-	1,975	
	黃世鈞					

(二)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3)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茲因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為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以落實會計師自我輪調機制，原簽證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葉翠苗及吳郁隆會計師，自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度(含)起本年度簽證會計師調整為于智帆及黃世鈞會計師。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為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內部調整變更會計師，原簽證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葉翠苗及吳郁隆會計師，自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度(含)起本年度簽證會計師調整為于智帆及黃世鈞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不適用	財務報告之揭露
		不適用	查核範圍或步驟
		不適用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于智帆及黃世鈞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事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26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周康記	(14,000)	-	-	-
副董事長	陳立白	-	-	-	-
董事/大股東 (註1)	威剛科技(股)公司	-	-	-	-
	代表人：黃啟誠	-	-	-	-
	前任代表人：陳言書	-	-	-	-
董事 (註2)	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許信瑞	-	-	-	-
	前任代表人：羅士哲	-	-	-	-
	前任代表人：林志鴻	-	-	-	-
獨立董事	吳貴霖	-	-	-	-
獨立董事	謝宏宇	-	-	-	-
獨立董事	張茂松	-	-	-	-
財會主管	洪儷尤	-	-	-	-
大股東	兆隆投資(股)公司	-	-	-	-

註1：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陳言書董事於民國112年8月22日卸任，改派黃啟誠董事就任。

註2：美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林志鴻董事於民國112年2月17日卸任，改派羅士哲董事就任；其代表人羅士哲董事於民國112年8月22日卸任，改派許偉瑞董事就任。

註3：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記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 (1)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 (2)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白	6,748,970	26.19%	0	0	0	0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大股東	
	268,057	1.04%	176,256	0.68%	3,088,163	11.99%	兆隆投資(股)公司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一音投資(股)公司	大股東 代表人之二親等、大股東 大股東	
兆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聖如	3,128,555	12.14%	0	0	0	0	一音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7,971	0.03%	0	0	0	0	無	無	
音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廖豐力	1,891,087	7.34%	0	0	0	0	無	無	
	0	-	0	0	0	0	無	無	
立萬利創新(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青	1,836,006	7.13%	0	0	0	0	威剛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0	-	0	0	0	0	威剛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之二親等	
圓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熊芳	1,524,686	5.92%	0	0	0	0	無	無	
	445	0.00%	0	0	0	0	無	無	
涂水城	1,500,335	5.82%	0	0	0	0	無	無	
	1,197,076	4.65%	0	0	0	0	兆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一音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聖如	7,971	0.03%	0	0	0	0	無	無	
	694,659	2.70%	0	0	0	0	無	無	
鼎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正岳	0	0	0	0	0	0	無	無	
	664,515	2.58%	0	0	0	0	無	無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美玲	0	0.00%	0	0	0	0	無	無	
	367,000	1.42%	0	0	0	0	無	無	
樂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之資訊

112年12月31日；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原名: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	5,000,000	100.00%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944,000	60.08%	0	0	2,944,000	60.0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及種類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資	員工認股權憑證		
92/09	10.0	23,000	230,000	11,500	115,000	100,000	0	0	技術股 15,000	註 1
92/12	10.0	23,000	230,000	13,000	130,000	0	0	0	技術股 15,000	註 2
93/05	12.0	23,000	230,000	20,000	200,000	70,000	0	0	0	註 3
94/07	20.0	35,000	350,000	28,000	280,000	80,000	0	0	0	註 4
95/09	10.0	35,000	350,000	30,980	309,800	0	29,800	0	0	註 5
95/11	12.0	35,000	350,000	31,865	318,650	0	0	8,850	0	註 6
95/11	22.5	50,000	500,000	40,610	406,100	87,450	0	0	0	註 7
96/05	12.0	50,000	500,000	41,123	411,230	0	0	5,130	0	註 8
96/10	10.0	100,000	1,000,000	51,849	518,495	0	107,265	0	0	註 9
96/12	12.0	100,000	1,000,000	53,238	532,380	0	0	13,885	0	註 10
97/07	30.0	100,000	1,000,000	65,726	657,260	124,880	0	0	0	註 11
97/09	12.0	100,000	1,000,000	65,751	657,510	0	0	250	0	註 12
98/10	10.0	100,000	1,000,000	68,798	687,982	0	30,472	0	0	註 13
98/12	10.0	100,000	1,000,000	41,278	412,789	0	0	0	減資 275,193	註 14
99/04	25.7	100,000	1,000,000	42,759	427,594	0	0	14,805	0	註 15
99/10	10.0	100,000	1,000,000	45,194	451,944	0	24,350	0	0	註 16
100/03	24.3	100,000	1,000,000	45,777	457,779	0	0	5,835	0	註 17
100/07	10.0	100,000	1,000,000	53,365	533,650	0	75,871	0	0	註 18
100/07	22.5	100,000	1,000,000	54,608	546,076	0	0	12,426	0	註 18
100/08	14.2	100,000	1,000,000	55,124	551,241	0	0	5,165	0	註 19
100/08	14.8	100,000	1,000,000	56,326	563,256	0	0	12,015	0	註 19
100/11	65	100,000	1,000,000	63,836	638,356	75,100	0	0	0	註 20
101/10	10	100,000	1,000,000	64,936	649,356	11,000	0	0	0	註 21
101/12	10	100,000	1,000,000	64,865	648,651	0	0	0	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5	註 22
102/12	10	100,000	1,000,000	64,442	644,421	0	0	0	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30 與前次沒收股份併同註銷並減資 4,935	註 23
103/04	10.25	100,000	1,000,000	67,372	673,721	29,300	0	0	0	註 24
103/06	10	100,000	1,000,000	41,667	416,669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257,052	註 25
103/09	14.73	100,000	1,000,000	46,419	464,191	0	0	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7,522	註 26
103/11	10	100,000	1,000,000	46,342	463,424	0	0	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67	註 27
103/12	10	100,000	1,000,000	49,462	494,624	31,200	0	0	0	註 28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現金	盈餘轉增資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4/05	6	100,000	1,000,000	54,628	546,284	51,660	0	0	0	註29
104/07	10	100,000	1,000,000	20,005	200,047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346,237	註30
104/07	10	100,000	1,000,000	20,155	201,547	1,500	0	0	0	註30
104/11	6.8	100,000	1,000,000	40,005	400,047	198,500	0	0	0	註31
105/03	9	100,000	1,000,000	70,005	700,047	300,000	0	0	0	註32
105/08	10	100,000	1,000,000	35,472	354,714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345,333	註33
105/08	59.9	100,000	1,000,000	35,550	355,500	786	0	0	0	註33
110/08	10	100,000	1,000,000	25,763	257,630	0	0	0	減資彌補虧損 97,872	註34

- 註1：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09.25中字第09232720230號函核准。
 註2：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2.12.15中字第09233106910號函核准。
 註3：該次增資係經濟部93.05.27中字第09332165680號函核准。
 註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4.07.27園商19324號函核准。
 註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09.21園商25404號函核准。
 註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1.06園商29527號函核准。
 註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5.12.22園商33245號函核准。
 註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05.07園商11918號函核准。
 註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0.08園商26368號函核准。
 註1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6.12.26園商34601號函核准。
 註1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7.15園商18539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12：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7.09.05園商25072號函核准。
 註13：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0.05園商27498號函核准。
 註14：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8.12.11園商34350號函核准。
 註15：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04.01園商8236號函核准。
 註16：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99.10.07園商29247號函核准。
 註17：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3.04園商5786號函核准。
 註1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7.21園商20773號函核准。
 註1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08.24園商24787號函核准。
 註20：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0.11.17園商34241號函核准。
 註21：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1.10.22園商32984號函核准。
 註22：係沒收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已於102.12.26辦理註銷。
 註23：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2.12.26園商字第40126號函核准。
 註24：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4.21竹商字第11206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25：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6.27竹商字第18725號函核准。
 註26：該次轉換公司債變更登記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6.24竹商字第17460號函核准。
 註27：已辦理註銷，該次減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11.28園商字第35035號函核准。
 註28：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3.12.11竹商字第36244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29：該次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5.29竹商字第15177號函核准。私募現金增資。
 註30：該次減資及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8.4竹商字第21909號函核准。
 註31：該次私募現金增資係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104.12.7竹商字第35855號函核准。
 註32：該次私募現金增資係經濟部105.4.8經授商字第10501063300號函核准。
 註33：該次減資及私募現金增資係新北市政府105.8.12新北府經司字第1055302711號函核准。
 註34：該次減資係新北市政府110.8.30新北府經司字第1108060502號函核准。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合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計				
普通股	25,068	695	25,763	94,237	120,000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3年3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22	3,689	9	3,720
持有股數	0	0	18,526,021	6,890,344	346,432	25,762,797
持股比例	0	0	71.91	26.75	1.34	100

(三)股數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3月2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3,159	446,566	1.73
1,000至 5,000	427	870,659	3.38
5,001至 10,000	54	396,887	1.54
10,001至 15,000	17	217,609	0.84
15,001至 20,000	12	215,048	0.83
20,001至 30,000	10	248,434	0.96
30,001至 40,000	7	241,154	0.94
40,001至 50,000	1	48,000	0.19
50,001至 100,000	8	505,268	1.96
100,001至 200,000	10	1,529,003	5.93
200,001至 400,000	6	1,858,280	7.21
400,001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至 800,000	2	1,359,174	5.28
800,001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以上	7	17,826,715	69.20
合計	3,720	25,762,797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資料：

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3月26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48,970	26.19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28,555	12.14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1,087	7.34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836,006	7.13
圓鈔投資有限公司	1,524,686	5.92
涂水城	1,500,335	5.82
一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97,076	4.65
鼎汎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694,659	2.70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664,515	2.58
樂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7,000	1.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42.00	41.00	32.35
	最 低		20.05	25.10	23.00
	平 均		30.31	33.71	27.1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7.06	6.69	-
	分 配 後		7.06	6.6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5,763	25,763	-
	每股盈餘(虧損) (註4)		(4.27)	(0.71)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1)		N/A	N/A	
	本利比 (註2)		N/A	N/A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3)		N/A	N/A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業已依減資比例追溯調整加權平均股數。

註 5：112 年度擬不發放股利，業經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俟 113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承認虧損撥補案，決議擬不發放股利，待 113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無預期有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無擬議分配之無償配股情形，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按公司章程決議擬不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無估列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稅後虧損，於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按公司章程決議擬不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無估列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

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民國 111 年度為稅後虧損，於 112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按公司章程決議不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故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無估列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上未顯現者。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股數不超過 18,000,000 股，並決議得於股東會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 1-3 次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實際執行辦理私募普通股作業。

(二) 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

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股數不超過 18,000,000 股，並決議得於股東會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 1-3 次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實際執行辦理私募普通股作業。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電子 IC 批發買賣、生技產品之銷售及區塊鏈技術軟體應用開發等三大類產品為主。

2.主要商品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 度	
	金 額	比 例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38,576	59%
生技產品	10,736	16%
系統開發	16,102	25%
合計	65,414	1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1)電子類產品：DRAM IC/ Flash IC 等記憶體產品之零組件。

(2)生技類產品：滴雞精、磷蝦油及海洋深層水等機能性營養保健食品。

(3)軟體開發產品：區塊鏈技術軟體應用開發與相關專案委託開發。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1)電子類產品：開拓記憶體零組件之銷售買賣業務。

(2)生技類產品：本公司之生技產品尚處於成長開發階段，考量到生技產業為知識密集及跨領域技術整合的新創產業，已為各國發展的重點項目，為追求公司獲利成長，係已著手計劃開發較高端的各式滴雞精系列產品及其他高效機能性保健食品。

(3)軟體開發產品：本公司現有區塊鏈技術應用產品除區塊鏈技術資料安全儲存解決方案、區塊鏈技術分散式身分識別(DID)解決方案與區塊鏈技術供應鏈金融平台外，今年亦著手開發或升級 DID 技術底層之數位同意書應用、DID 技術證書平台、企業碳足跡上鏈解決方案等，以期擴大公司現有服務提供領域。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子類產品：

以整體電子產業部分，根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初步調查結果顯示，108 年全球半導體總營收為 4,183 億美元，較 107 年減少 11.9%。DRAM 108 全年都供過於求，因此整體營收下滑 37.5%。這次供過於求狀況產生，主要原因在於超大規模(hyperscale)市場需求突然下滑，使得廠商於 108 上半年期間都在解決此狀況，而下半

年 DRAM 廠商庫存過多也壓低了價格，造成 108 年全球 DRAM 平均售價(ASP)下滑 47.4%。而 NAND Flash 部分，雖供過於求但因晶圓廠的斷電事故，促使廠商出清庫存，推動價格從低點回升，使 108 年下半年 NAND Flash 市場開始穩定，加上市場對於固態硬碟(SSD)及 5G 智慧型手機需求強勁，故衰退幅度較整體記憶體市場小，營收下滑 23.1%。

雖 108 年整體 DRAM 及 NAND Flash 因供過於求及解決積壓庫存導致價格滑落，但因自 108 年下半年，各大廠皆積極執行減少供給的手段，總體庫存到了下半年已逐漸降低，因而支撐 NAND Flash 價格止跌回升、DRAM 價格跌幅縮減，108 年第四季 DRAM 價格已觸底，整體價格跌幅較前三季已明顯收斂，對於後續走勢看法樂觀。

在 109 年部分，依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研究，由於新冠肺炎衝擊半導體供應鏈及需求，預估今年全球半導體營收將年減少 0.9%，但是記憶體市場將逆勢成長 13.9%。主要因雲端服務供應商的強勁需求將推升伺服器 DRAM 價格與營收上揚，超大規模(hyperscale)資料中心與通訊基礎建設業者，則因持續於遠端工作和網路存取方面進行策略性投資，整體 DRAM 需求增加。NAND Flash 因 108 年的嚴重缺貨使得價格持穩，109 年 NAND Flash 供應將維持在歷史低檔，使得 109 年上半年價格上揚。

由於 110 年下半年國內外 DRAM 供應商資本支出趨向保守，加上三大 DRAM 國際大廠在 110 年第三季、第四季持續進行產能調控，包括 Samsung 與 SK Hynix 將舊製程移轉生產 CIS，加上供應商庫存水位持續下降，因此 110 年上半全球 DRAM 供給位元成長幅度將相對有限，下半年則須持續觀察。

111 年~112 年不論是全球或我國半導體業各細項產品的表現，均以記憶體的市況表現最為疲弱，呈現明顯量縮價跌的局面，以全球市場來說，111 年、112 年記憶體銷售額跌幅各達 15.6%、35.2%，表現較分離式元件、光學元件、感測器、微處理器、邏輯 IC 等弱勢，若由國內半導體各細項產值表現來看，111 年、112 年記憶體產值跌幅也為 18.2%，明顯未如積體電路設計業、晶圓代工業、半導體封測業等。考量此次記憶體景氣下修的週期持續時間已超過兩年，從供給、需求、庫存、價格等方面綜合考慮，特別是國際大廠資本支出、投片產能將持續以保守態度因應，而不至於在短期內大幅擴充，此將有助於供需狀況恢復健康平衡，加上各應用端出貨量也將恢復正成長，如全球伺服器出貨量經歷 112 年的下滑後可望於 113 年恢復增長，記憶體週期可望回到正軌。

生技類產品：

我國食品生技產業的市場發展大約可從 59 年開始，69 年隨著傳銷市場的興起先帶動靈芝、花粉等產品的銷售成長。79 年國內製造商看好市場成長的潛力而開始積極投入，88 年 8 月「健康食品管理法」實施，且受到經濟不景氣影響，業者投入係逐漸趨緩後，市場也開始重新整合。90 年行政院衛生署陸續放寬各類維他命含量上限，此外隨著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保健食品的關稅由 50%降至 30%，零售價格亦隨之調降，進而帶動消費者對保健食品認知度之提升。行政院亦於 91 年所通過的「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其中保健食品被列為產業高值化計畫中重點項目之一，期望提升本土保健食品的競爭基礎及其附加價值，92 年受 SARS 疫情的快速蔓延則間接帶動國內對於具提升免疫力功效之保健食品需求。

近年來，國內保健食品市場隨著高齡化人口的比重持續上揚之下，市場需求穩定成長，但國內消費者因對於歐美保健食品的認同度較高，因此國內保健食品仍以進口產品

為大宗，國內廠商著眼於消費者對於健康重視程度不斷提高，看準相關市場商機，而積極跨入保健食品產業，由於產品大多由消費者直接購買，因此品牌與價格成為國內消費者購買保健食品的主要考量因素。

隨著國內外食品及藥品廠商相繼投入，加上多元通路的發展，使得保健食品市場競爭激烈，國內廠商為有效掌握消費者需求，從而積極建構有機食品實體通路，或者是成立自營直銷通路以擴展產品的推廣與銷售層面。除此之外，隨著兩岸合作日漸頻繁，國內食品生技廠商對於開拓中國市場顯得相當積極，98 年我國食品生技廠商已有產品可在中國市場販售，並與當地廠商簽訂合作協議，此為驅動國內食品生技業產值成長的另一重要動能。在兩岸對於保健食品需求持續提升的情況下，進而帶動我國食品生技產業蓬勃發展，惟受到產品重疊性高、投入廠商家數眾多，導致市場削價競爭相當激烈，產品利潤相對受到壓縮，其中以擁有高知名度品牌的業者較具競爭優勢。

101 年在塑化劑風暴平息後，廠商更重視旗下產品是否有通過國家級食品安全檢驗，由此可知我國食品生技業者朝向提供高品質健康食品發展，從而提升其營收表現。受惠於我國政府日益強化食安相關規範，使得生產品質受到國際品牌客戶肯定的主要業者在開展東亞及東協市場上陸續取得顯著成果，所屬營養保健品及益生菌產品的海外代工訂單亦明顯增加；此外，國內市場則因民眾自我預防與保健意識的持續強化、藥粧連鎖通路滲透率不斷提升，從而提高消費者購買意願，故在營養保健產品具備穩定產銷增長力道。

109~111 年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蔓延全球影響，使得消費者對於保健需求更加迫切，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針對保健營養食品產業業者（包括機能性食品、膳食補充食品、特殊營養食品以及衛福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認證之健康食品）自 92 年起開始進行產業調查，92 年整體保健營養食品產值僅 200 億元，直至 110 年已達 951 億元、較 109 年成長約 4.9%。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簡稱食品所）ITIS 團隊擴大估算整體產業鏈的產值，將保健食品的分類包含「添加機能素材的傳統食品」和「錠劑膠囊類的膳食補充劑」合計，110 年台灣保健食品市場規模已達新台幣 1608 億元、111 年預估可達 1708 億元，相較於疫情前 108 年的 1435 億元成長了 19%。

112 年國內保健營養食品的產值預期較去年成長，後疫情時代預計 113 年全球保健食品市場將迎來顯著的增長。增長主要由以下幾點因素推動：消費者對健康的加強關注、人口老齡化趨勢以及慢性病的普遍性。健康意識提升尤其明顯，進一步強化了市場需求。根據世界衛生組織數據，到 119 年，全球六分之一人口將超過 60 歲，預計 139 年這一比例將達到三分之一。隨著年齡增長，多重健康問題變得普遍，包括聽力損失、白內障、背痛、骨關節炎、慢性阻塞性肺病、糖尿病、抑鬱和認知障礙等。除此之外，消費者對綠色環保產品、個性化服務和本土品牌的偏好日益增加，凸顯了市場的新機遇和挑戰。對於預防非傳染性疾病、改善身心健康以及保健的市場變得至關重要。這些發展趨勢為保健食品市場帶來了新的要求和機遇，促使業者關注產品的健康價值和可持續性，以滿足消費者的需求。

軟體開發產品：

根據 PWC「信任的時刻：區塊鏈對全球經濟影響報告」(2020/10)內容指出，未來十年，區塊鏈技術可望為全球 GDP 帶來 1.76 兆美元的增長。Value Market Researc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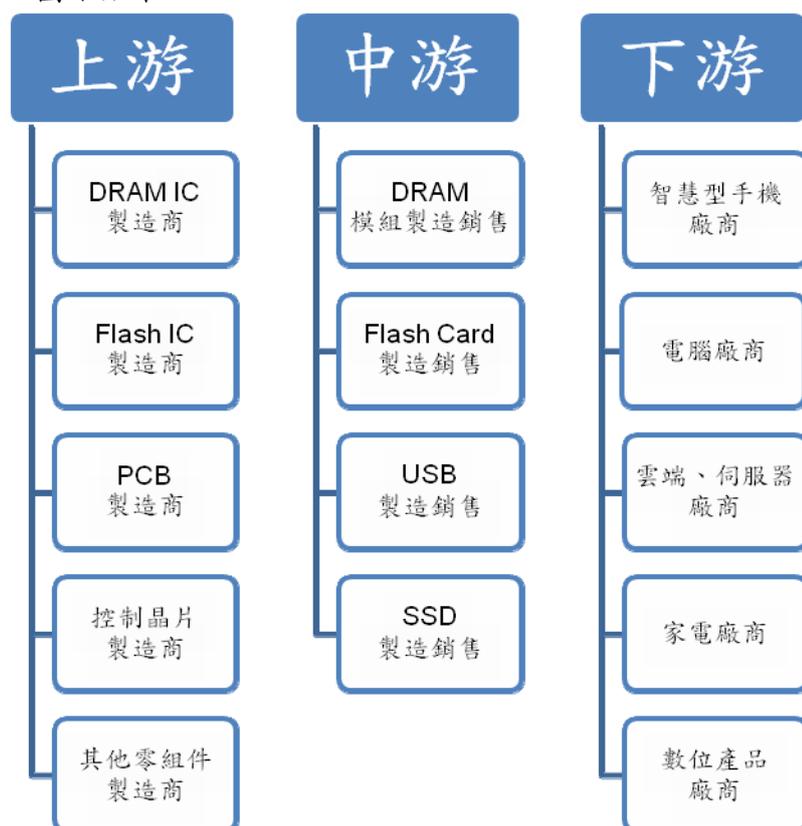
機構所出版的《Global Blockchain Technology Market Research Report - Industry Analysis, Size, Share, Growth, Trends and Forecast 2023 to 2030》報告中亦指出全球區塊鏈技術市場需求預計將從 2022 年的 91.4 億美元增至 2030 年的近 1,427.51 億美元，2023-2030 年研究期間複合年成長率為 88.02%。

其中，支付與金融服務（4,330 億美元）為經濟潛力第二大的應用領域，範圍涵蓋數位貨幣的使用，或跨境匯款、普惠金融。身分管理（2,240 億美元）則能守護珍貴的線上個人隱私，包括個人身分到專業證照，並帶來成本效率的提升、協助遏止詐欺和身分盜用。區塊鏈於合約和爭議解決（730 億美元）、客戶關係強化（540 億美元）的應用，如集點制度、會員經濟等企業忠誠度計畫，則進一步拓展了這項技術的潛能。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子類產品：

整個記憶體產業包含上游的原料供應商，提供 DRAM IC、NAND Flash IC、Controller IC、PCB 及其他被動元件與機構件。中游為 DRAM 模組、Flash Card、USB、SSD 等產品之製造與買賣廠商。下游則是各項終端電子產品的製造廠商，包含智慧型手機、電腦廠商、雲端運算及伺服器廠商、家電廠商、數位產品廠商及消費型電子產品廠商等。圖示如下



生技類產品：

食品生技業為應用生物技術進行食品的研發及生產之產業。我國食品生技產品從原料種類區分，主要是以具有調理身體機能或補充營養之營養保健品為主，包含機能性成份與微生物營養保健品等。依據生技中心產業資訊組、107 應用生技產業年鑑及台經院研究所之食品生技業主要產品範疇及定義分類如下：

(1)機能性成份營養保健品：

主要係利用醱酵及純化、分子生物技術等生物技術，進行研發及生產具保健功效之機能性成分，並以其原料所製成之營養保健品，成份包含有 omega-3 脂肪酸、兒茶素、葉黃素、蝦紅素等。

(2)微生物營養保健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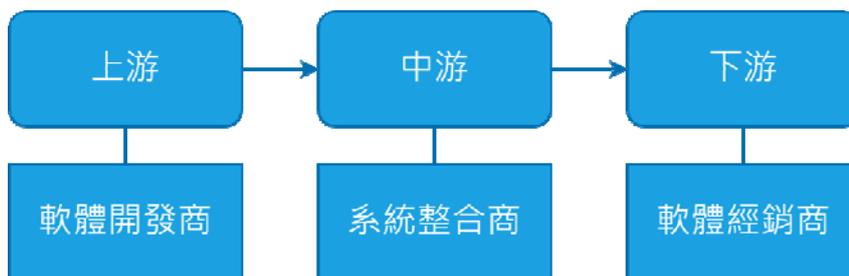
主要係利用醱酵及微生物培養、分子生物技術等生物技術，進行研發及生產具保健功效之微生物，並以其為原料所製成之營養保健品，成份包括有乳酸菌、酵母菌及冬蟲夏草等。

根據台經院研究所之產業分類，我國食品生技產業鏈(如下圖所示)，上游為功效素材之生產與研發，其中依照素材之來源及種類，分為機能性成分營養保健品和微生物營養保健品；中游為產品研發設計與製造，配合廠商之經營方向，分為自行設計/生產及 OEM/ODM；下游則是以經營品牌為主，可分為自有品牌及代理品牌。食品生技業廠商依照本身所擁有之核心技術及所採行之營運策略，以規劃其所參與的產業鏈區段。



軟體開發產品：

相較於其他產業有明確的上下游關係，軟體開發產業之獨立性較強；根據該軟體開發公司之產品內容區分為可提供給予其他系統進行整合的解決方案，或者是可以獨立運作的產品系統。若以商業合作角度進行分析，軟體開發產業之上下游關係大致如下圖所示：



3.產品之發展趨勢

電子類產品：

DRAM 及 Flash 兩大記憶體在市場持續保守觀望的氣氛下，除下游廠商謹慎管理庫存水位以有效減低跌價損失的影響外，上游廠商也保守調控新增產能，但為能即時因應下一世代的成長及確保本身的技術與成本的競爭力，各大廠仍對於製程微縮、DDR5 等下一代介面與特殊製程進行相關的研究開發與投資。

DRAM

主要還是在製程微縮的演進，包括三星、美光及海力士都陸續宣布以 12nm 製程生產之 DRAM 的量產時程，以進一步提高 DRAM 的生產極限並拉高競爭對手的生產門檻。預計全球 IT 加快朝向下一代 DRAM 介面，包括 DDR5、LPDDR5 和 GDDR6 等預做準備。

NAND Flash

109 年起 Flash 的技術競爭預計將分成兩大趨勢，包括從 96 層技術推動至 128 層，以提升生產成本的競爭力，及特殊製程的儲存級內存，藉以爭取數據中心及高階商用產品的市場。總體來說，無論 DRAM、Flash，未來趨勢還是以高容量、高效率、高端產品為發展方向，後續配合 5G、汽車電子化以及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應用的大量普及可能會朝向其他創新的設計或發展。

生技類產品：

有鑑於全球經濟水平普遍提升、人口高齡化趨勢明顯、慢性疾病發生率持續上升，以及可支配所得增加之消費者，其自我預防保健意識的不斷強化。此外，各國政府加強進行人口健康管理、減少醫療資源浪費所需，從而帶動「預防醫學」風潮。同時，在電子商務(Electronic Commerce)之日益普及下，將產品之線上線下進行整合，將有效提升民眾對於保健食品的購買需求。

在保健食品未來的發展方向上，結合各項體學檢驗與新興數位科技以進行「個性化精準保健食品」的開發，將成為未來重要趨勢之一。未來消費者將透過預先進行如基因檢測、腸道微生物組測試、生化檢測分析、定期血液檢驗監控等體學檢驗，再配合如數位穿戴設備、行動裝置 APP、線上問卷、大數據分析(Big Data Analysis)、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回饋建議等數位新興科技的運用，以便相關廠商進行個性化保健食品的研究開發，進而達到消費者進行「精準預防保健」的目標。

軟體開發產品：

區塊鏈技術應用於多個領域，包括醫療資料管理、加密貨幣、食品安全、供應鏈、物流等。以去中心化的方式安全地維護交易記錄。區塊鏈的好處是無需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的幫助即可管理資料記錄的安全性和保真度。

歐洲區塊鏈數位基礎設施聯盟預計於 2024 年正式開始運作，將進一步擴大推動區塊鏈的公共應用服務。2023 年 3 月執委會發布的「數位歐洲 2023~2024 年工作計畫」(Digital Europe Work Programme 2023-2024)中，即將「區塊鏈」列為 MCPs 的重要發展項目之一。2023 年 6 月 15 日於瑞典舉辦的歐盟數位大會(Digital Assembly 2023)上，執委會表示 EBP 及歐洲區塊鏈服務基礎設施(European Blockchain Services Infrastructure, EBSI)的相關成員國已遞交 EDIC 的申請。(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研究所謝明均副法律研究員，2023 年 08 月編譯整理)

區塊鏈技術因期可信任特性，部分國家或地區已經將區塊鏈技術列為基礎建設或積極以區塊鏈技術提供相關區塊鏈技術應用。以我國的區塊鏈技術發展情況來看，數位發展部亦積極整合民間之科技力量，以公私合作之方式，積極倡議與推動以區塊鏈技術驗證數位資料之「資料信任」，預計可協助車聯網領域、旅宿業者及電子商務資服業者，並逐步擴及各產業。

本公司之區塊鏈技術應用產品應用範圍涵蓋資料安全儲存、身分驗證與資訊上鏈等領域，其主要核心用戶將以金融業(資料儲存與身分識別)為主，並逐漸擴大至生醫領域(數位同意書)、企業碳盤查(資料上鏈)等應用範圍，現更積極爭取與政府相關單位進行合作，藉由市場實際應用之需求，結合本公司區塊鏈核心技術，逐步開發可規模化之產品，並進一步優化現有之產品。

4. 競爭情形

電子類產品：

無論在 DRAM 或 NAND Flash，除了在利基型產品或特定市場(例如工控)會有較高的利潤外，目前在標準品的市場趨於飽和，價格透明變化快速，競爭激烈。

生技類產品：

台灣可支配所得及購買力高，有利於非民生必需的食品如保健食品之消費，對國內保健食品市場長期發展有利。據統計，台灣人均 GDP (國內生產毛額) 雖然不如新加坡、南韓、香港等區域競爭對手，但台灣物價相對較低，若將生活成本及通膨等因素納入考量，以購買力平價指數 (PPP) 換算之後，台灣人可支配所得相對提高，購買力遠高於星、韓等國家，對於國內保健食品產業之長久發展是一大利多。本公司除了因應高齡化與少子化社會的人口結構改變，將銀髮族與婦嬰市場保健品列為產品開發重點，更積極尋求國際合作及海外布局主要東南亞及歐美地區，僅 109 年因疫情影響，各國人民減少外出、購物力下降，未來將視情況調整產品規劃與銷售政策。

軟體開發產品：

因區塊鏈技術於我國正逐漸嶄露頭角，而市場上之關注點較易受加密貨幣之起伏所分散，不若於其他成熟軟體應用市場能見度之高，區塊鏈技術目前仍是依附在其上層所提供之應用服務內，屬於底層技術，因此相對國內市場之直接競爭對手較少，各家所擅長之區塊鏈技術亦不盡相同；對於區塊鏈技術使用者而言，其所優先考量仍以應用情境為主，因此本公司之產品開發策略將維持以應用情境與市場需求為優先，提升成功案例，進而增加公司於市場之能見度。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	-	3,927
營業收入	23,231	65,414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比重	-	6%

本公司自 112 年 8 月 18 合併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相關系統開發所產生的設計、研究、開發等費用統籌於研發部門項下。

2. 歷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93	1. MultiMediaCard™ 4.0 的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年度	開 發 成 功 之 技 術 或 產 品
	2.支援雙電壓、高速系統架構
94	1.SD™ 1.1/ MMC™ 4.0之最高速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5	1.SD™ 2.0/ MMC™ 4.2之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2.SD™ 2.0/ MMC™ 4.2及USB2.0之雙介面記憶卡控制晶片
96	1.內建 32-bit RISC CPU 高整合度數位相框控制器晶片 2.支援 50 奈米 NAND 之 SD™ 2.0/ MMC™ 4.2 快閃記憶卡控制晶片 3.支援50奈米MLC NAND USB2.0隨身碟控制晶片
97	1.USB 2.0 CF/SD/MS/XD 讀卡機控制晶片 2.SATA II 支援 34 奈米 MLC 固態硬碟控制晶片 3.支援FULL HD 高功能多媒體控制晶片
98	1.成功開發完成 eMMC4.3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推出可支援 32 奈米 TLC NAND 之 SD2.0 卡控制晶片 3.領先推出 USB2.0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99	1.成功開發 SD3.0 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2.領先推出 USB3.0 to SD3.0 讀卡機控制晶片 3.推出可支援 eMMC4.41 標準規格之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0	1.領先推出第一顆支援 Samsung 27nm TLC 的 SD 記憶卡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完成 eMMC4.5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1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21nm TLC 及 Toshiba 19nm TLC 之控制晶片 2.獲得 USB3.0 USB-IF 之認證
102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19nm TLC 及 Toshiba A19nm TLC 之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支援下一代 flash 之偵/除錯 LDPC 演算法
103	1.成功開發支援 Samsung Samsung 16nm TLC 及 Toshiba 15nm TLC 之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完成 eMMC5.0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控制晶片
104	1.成功開發支援 Toshiba 1Znm TLC 之控制晶片 2.成功開發支援 L06B 之控制晶片
106	1.海深水第一支產品：元炁水問市。
107	1.傾城肌第一項產品：面膜上市。 2.滴滴鮮滴雞精上市。
108	推出傾城肌深海保濕修護系列。
109	推出黃金虫草子實體滴雞精。
110	推出滴滴鮮彈力膠原滴雞精。
111	推出大山行參雞濃香鮮萃飲。
112	推出滴一鮮仁蔘精華飲。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電子類產品：

雖然DRAM及NAND Flash經歷近兩年的下滑後反彈後勢可期，但近期全球因疫情影響整體經濟發展及消費市場，加上中美關係時有變化，不確定因素增加，本公司

對於記憶體市場動態將更緊密追蹤，與原有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並謹慎開拓客源以分散風險，冀以在變化莫測的市場爭取更多對公司有利的訂單以增加利潤。

生技類產品：

目前對於產品行銷及通路布建有更確切一致的策略，除了對於消費習慣及相關運營成本的考量，會持續深耕電商通路、藥局、電視購物及消費品通路如便利超商，大賣場等，並在品牌行銷部分架強與報章雜誌媒體、直播、電視購物等不同媒體平台品牌及產品的曝光度來增加消費者對商品之了解；並配合購買優惠及高品質的商品搭配產品的行銷力度，藉以培養更多忠誠的客戶讓生技業機能穩定成長。

軟體開發產品：

- (1) 在區塊鏈供應鏈金融產品部分，以億科及永豐餘合作之成功案例，優先與其他金融業者尋求合作機會，進而將不同之融資銀行與中心廠引入區塊鏈供應鏈金融生態系中，逐步擴大生態系之經濟規模。
- (2) 企業碳盤查數據上鏈解決方案部分，將與碳盤查顧問服務公司合作，提供給予企業完整的解決方案，強化本公司產品之市場優勢，降低企業導入之阻力。
- (3) 區塊鏈動態同意數位同意書平台部分，將以生醫領域為優先目標，並與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學會、以及生醫產業相關協會進行合作(如醫療系統聯盟等)，推動國內醫院之同意書數位化、無紙化，協助提供醫院減碳與合規之解決方案。
- (4) 其他產品部分，短期以增加使用客戶為主要策略，透過用戶之反饋可作為產品後續優化、新功能開發之依據，逐漸強化產品之競爭力。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重點推廣具話題性產品以持續累積品牌聲量及知名度，並聯合相關策略夥伴強化產品線的齊全度，冀以提供客戶全方位的解決方案來配養更多忠誠的客戶，以助生技營收的穩定成長。
- (2) 生技產品持續開發其他通路，尤其屬於小眾、特定客戶的通路，進入門檻高故競爭相對一般通路較低，對客戶前期耕耘長但配以本公司優良的產品，後續在訂單的掌握度高。
- (3) 生技產品持續與各研究機構及供應商合作，持續推出具特色有競爭力的產品以助於後續的業績推動。
- (4) 軟體開發產品可有以下發展計畫
 - A. 積極爭取政府機關或公家單位之區塊鏈技術應用或區塊鏈系統整合之採購案，以案例實績帶動公司之能見度，並可將相同應用案例快速複製於其他客戶之使用情境，加速經濟規模之擴大。
 - B. 收斂經濟效益不足之產品，將主要資源集中挹注於可以短期複製或較低客製需求之成熟產品，避免不必要的資源分散。
 - C. 與系統整合商合作，減少陌生開發客戶之成本，並透過系統整合商之資源，較易取得潛在客戶之資訊以及結合合作方之經驗，對於產品之調整方向相對精準，降低內部資源之投入程度。
- (5) 引進優秀人才深耕台灣，同步與策略夥伴合作一起開拓海外具有潛力市場，並將成功模式複製於各地以拓展公司事業版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21,340
亞	洲	36	13,570
美	洲	1,855	-
合	計	23,231	65,414

2.產品市場佔有率

電子類產品：

電子產品日新月異應用廣泛，整體市場規模極大，本公司的電子業務僅專注於協助規模較小無法直接找原廠交易的客戶找尋合適的DRAM IC及Flash IC之買賣為主，首要考量是確保交易利潤，並未一味追求銷售金額，考量目前交易模式及本公司規模，故產品市佔有率尚低。

生技類產品：

由於本公司生技類產品尚處於開發拓展初期，持續爭取產品的曝光度及增加品牌的知名度，故產品之市佔率尚低，未達經濟規模。

軟體開發產品：

為求本公司營收之穩定，公司現階段之產品開發與企業專案委託並行，並主要承接專案以區塊鏈技術應用為優先。我國軟體開發市場規模龐大，區塊鏈技術應用市場仍有相當之成長空間，考量到本公司現有研發團隊規模與經營成本，短期仍以專注區塊鏈應用之開發、優化現有產品與承接軟體應用開發為主，並優先追求公司利潤，以期於台灣區塊鏈技術領域有所穩定之立基點。

3.市場未來供需與成長性

電子類產品：

由於整體記憶體市場經歷近兩年的供過於求致使價格下滑，在各記憶體大廠陸續調控產能下，記憶體供需失衡的情形已大幅改善，加上後續5G的應用、近期疫情影響導致雲端伺服器、基礎建設及超大型資料中心需求增加，記憶體市場成長可期，供需應會回復以往的平衡。

電子產品同前述整體供需已回穩，預期因新科技5G、AIoT等應用日益成熟，相信記憶體市場的成長可期，但仍需考量疫情所帶來的不確定性，可能會暫時性影響記憶體產業的發展。

生技類產品：

生技產品部分，由於範圍廣泛，將只針對目前公司的主力產品線進行說明。滴雞精在台灣百家爭鳴，107年整體雞精產值達到34億元，除了原有的母嬰市場外，滴雞精在台灣的滲透率還低，其便利性亦受許多上班族的喜愛，可見市場尚未呈現飽和，未來前景可期。

根據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於 109 年 2 月公布的 107 國內保健營養食品產值暨產業概況分析顯示，雞精飲品產值位居市動物來源飲品之首，其中以滴雞精發展最受矚目，107 年整體雞精產值達到 34 億元。相較 106 年，傳統雞精微幅衰退 6%，而滴雞精產值成長約 45%，雞精產業龍頭公司推估，滴雞精在台灣的滲透率還低於 10%，預估每年都將會出現雙位數的成長。

台灣的日常生活相較國外較未受疫情的大幅度衝擊，但普羅大眾對於健康、防疫的意識普遍明顯提升，對於生技產品的推廣大有助益，只要訴求正確，貼近消費者的想法，未來成長樂觀。

軟體開發產品：

隨著區塊鏈技術逐漸在部分領域受到關注，區塊鏈技術在金融、供應鏈、數據安全等領域的應用需求不斷攀升。企業和政府機構尋求更高效、更安全的解決方案，這都將有利於區塊鏈技術的發展。世界各國也正積極地將區塊鏈技術結合軟體服務，應用在不同的領域中，例如韓國銀行聯合會在 2018 年 7 月推出了一個使用區塊鏈技術的身分驗證系統 BankSign、以及基於區塊鏈技術的 PASS App，都提供給我國很好的區塊鏈技術應用範例。以台灣市場為例，2018 年資策會數位所技術研發團隊與物流業者合作，建構了台灣第一個智慧物流區塊鏈平台。這個平台解決了台灣物流業供應鏈的核心問題，包括分散式同步帳本和物流資訊的透通性和整合性。

因此，我們認為區塊鏈技術只要整合在合適的應用情境中，便具有其技術特徵的優勢，同時這些優勢更會依照市場對於區塊鏈技術的接受度而隨之提升，對於市場未來的成長性我們保持比較樂觀的看法。

4. 競爭利基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在相關產業及資本市場資歷完整，對於記憶體市場熟悉對於電子業務經營大有助益，管理經驗豐富，可以將在電子業的成功經驗導入到生技業務上的發展，並可有效整合各方資源提升本公司戰力。除此之外對於公司未來發展策略明確，相信能帶領公司持續朝目標前進。

(2) 有效整合相關資源

本公司與策略合作夥伴經驗共享，有效整合資源，以強化產品線的完整性並提高對客戶服務的細緻度，提升整體競爭力以加速後續通路及客戶的開發。

(3) 與供應商及客戶互動良好

無論在電子事業或生技事業的推動上，公司對於各主要供應商與客戶都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持續尋找適合與公司長期合作夥伴，以期雙方能互贏共榮邁向成功。

(4) 完善的開發團隊

過去數年，因區塊鏈技術應用於我國落地實踐之程度相較於歐美、新加坡、韓國緩慢，因此區塊鏈技術相關研發人才於我國較為稀缺，培養不易。近年本公司研發團隊歷經公司自有產品之開發、客戶委託之專案開發經驗，團隊研發人才積累 Web2.0 與 Web3.0 之開發實例，可以快速應對市場與客戶之需求，妥善開發出適合之產品或應用服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生技市場蓬勃發展，需求可期。

生技市場在這一波疫情的影響下，提高大家對健康的重視，加上生物科技的不斷演進，未來的產品及應用推陳出新，後續成長潛力無窮。

B.電子產業新應用崛起後將有另一波成長動能。

電子科技日新月異，無論是目前的雲端運算、未來車用系統、AIoT 等，對於高端的運算需求會越來越多，相信會為記憶體市場帶出另一波高峰。

C.軟體開發產品企業碳盤查或碳中和需求，需要可信之數據平台。

在各國政府的強力堆動下，企業碳中和與國家淨零路徑政策或為區塊鏈技術之應用找到合適的應用情境，因其碳相關數據，無論是碳盤查、碳權交易等，均須要高度可信任之數據基礎，為此各國均將區塊鏈技術之應用視為可行之核心技術。

D.區塊鏈技術應用逐漸受到我國政府機構之重視。

自我國數位發展部成立以來，已數次提及區塊鏈技術之重要性，應列為國家應發展之基礎技術之一，因此本公司認為區塊鏈技術與應用發展將會成為市場後續所關注核心技術，逐步擴大區塊鏈技術之應用範圍。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全球疫情發展不明，增加未來的不確定性

近期因疫情許多國家實施封城、鎖國等相關政策，許多活動停擺，重創全球經濟發展，所有產業或多或少都會有所影響，

因應對策：

(a)針對疫情後續衍生需求，評估後續主力發展產品及擬定積極的行銷策略。

(b)積極拓展各種適當銷售通路及產品線，藉以分散風險。

B.記憶體產業價格變化快速影響後續供銷

因記憶體產業特性導致 DRAM IC 及 Flash IC 價格會因各種因素產生快速的變動，增加後續缺貨或庫存呆滯的風險。

因應對策：

(a)公司相關部門及管理當局密切注意產業脈動及變化，便於提出有效的因應措施。

(b)積極發展其他事業，以分散景氣循環風險。

C.生技產業競爭者眾，變化速度快

由於生技產業前景可期，投入者眾，加上技術日新月異，消費者選擇多，忠誠度需要時間養成，汰換率高。

因應對策：

(a)與各學術及研究機構合作，透過技術提升及專利推出具差異化的產品。

(b)依據公司整體策略開發適當的通路及新的市場以拓展產品市場。

(c)與策略夥伴加強合作，強化產品線產品的豐富度，以提供消費者全方面的解決方案，透過產品間的相互綜效培養客戶的忠誠度。

D.軟體開發產品方面，區塊鏈與虛擬貨幣之連結，仍為普羅大眾之主觀印象

由於區塊鏈技術面市之初，是以點對點電子金流系統為主要用途(BitCoin)，造成直至今日為主，普遍仍舊會認為區塊鏈技術最主要用途為虛擬貨幣應用，進而忽略其技術本質。

因應對策：

(a)強化公司產品區塊鏈核心技術說明，以及強調使用區塊鏈技術所帶來之技術優勢。

(b)以公司應用功能為主要訴求，區塊鏈技術部分為底層技術特質，避免本末倒置。

E.區塊鏈技術應用之效能，較傳統技術不足

因區塊鏈技術特質之一為去中心化，因此較傳統中心化結構需要耗費更多時間與資源進行數據確認。

因應對策：

從區塊鏈技術主要應用的本質進行適當的規劃，應用所產生出的核心、重要數據以合適的方式保存於區塊鏈上，避免區塊鏈的浮濫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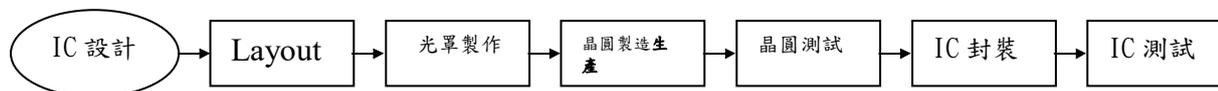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電子類產品：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DRAM IC	主要用於製作DRAM模組，供一般家用電腦、工業電腦、伺服器等設備之存取記憶體使用。
NAND Flash IC	包含SSD、USB、各式記憶卡以及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用的內嵌式記憶體的製造。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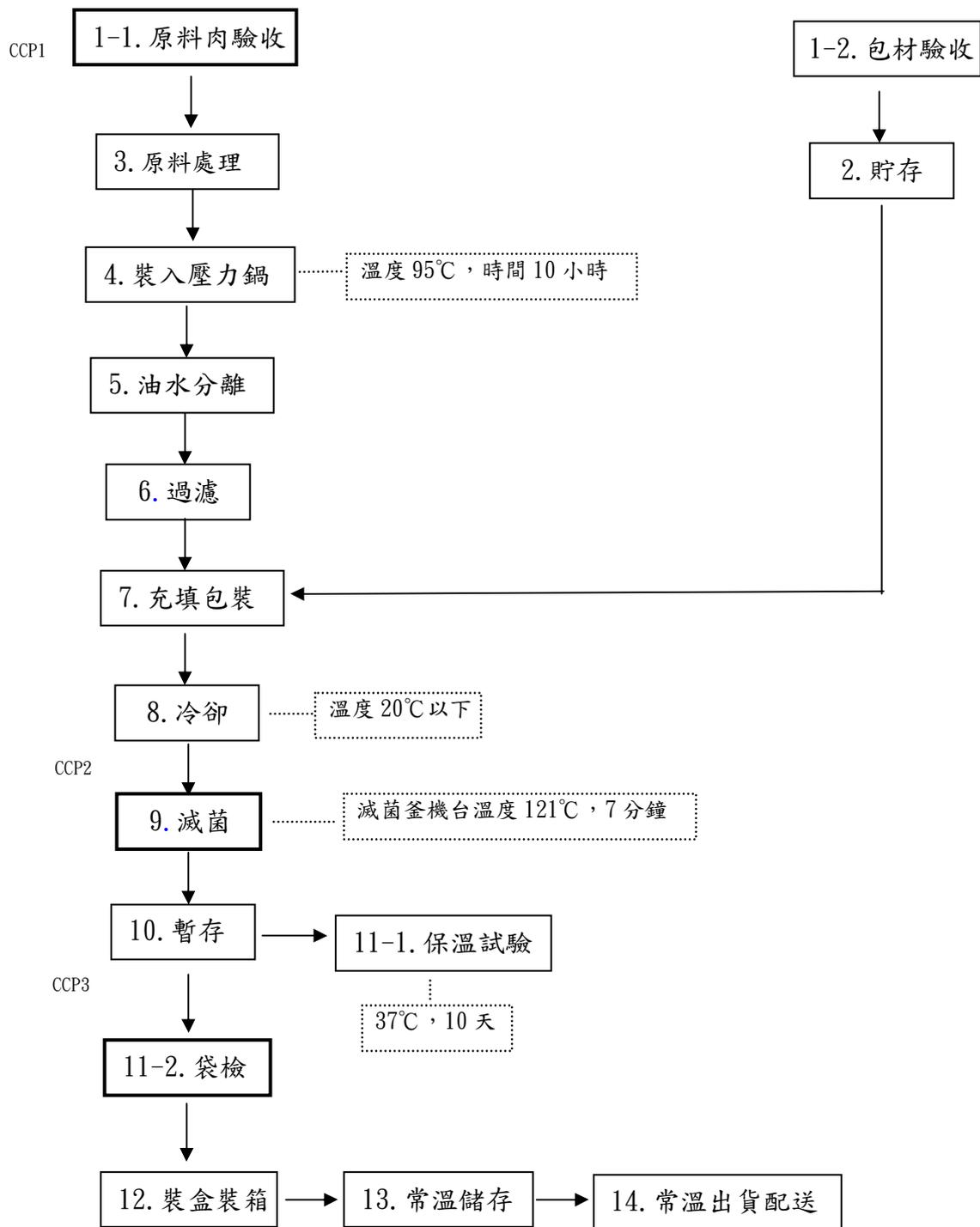
生技類產品：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滴滴鮮滴雞精系列，其重要用途為零脂肪、熱量低，並富含大量膠原蛋白及人體所需的胺基酸等營養，口感滴滴鮮甜，可幫助調整體質、滋補強身、增強體力、產前產後病後之補養。

2.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生技產品中佔比最大為滴雞精，茲以該產品說明其產製過程如下：



軟體開發產品：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Soteria Storage	以檔案碎片化加密，並以檔案指紋紀錄於區塊鏈上，用以保護企業重要檔案，並可驗證檔案儲存之完整性，同時碎片化加密技術可避免檔案外洩或降低檔案外洩後之風險。
Pistis 多簽授權備份系統	可自定義檔案備份規則與備份設備，檔案以碎片化加密型態儲存，於還原時須經過設定之群組授權人員進行授權後，方能進行備份檔案之還原，可避免公司內部重要

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及功能
	資料因內部管理不當導致外洩。
區塊鏈證書平台	提供一區塊鏈技術之數位證書發放平台，以區塊鏈紀錄證書之數位指紋，以確保證書之真偽。並可將數位證書轉化成 QR CODE，提供給任意行動裝置進行掃描，以驗證該證書之正確性。
區塊鏈動態同意數位同意書平台	提供給予使用機構可自行創建同意書，並發送給予簽署者，將其簽署同意書之內容指紋紀錄於區塊鏈上。簽署者亦可隨時變更同意書中可變更之選項與隨時退出，保障簽署者之意願變更與退出權。
企業碳盤查數據上鏈解決方案	提供給予企業一可客製化之企業碳盤查數據上鏈解決方案，可整合至企業現有 ERP 系統，並可給予第三方查核單位進行數據驗證與簽核，企業可以透過區塊鏈揭露其產品的碳足跡，讓消費者與主管機關了解產品的環境影響，協助企業實現永續經營之目標。
區塊鏈供應鏈金融解決方案	利用區塊鏈保存中心廠與上下游供應商之交易數據，提供給予融資銀行可信任之數據與交易憑證，改善供應鏈之金融效率，提高中小企業的信用證照，增加貸款機會。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公司電子產品主要係 DRAM IC 及 Flash IC 的買賣，目前都是在現貨市場購買，由於記憶體產業市場價格透明、規格明確，目前供需正常，尚無缺貨之虞；生技產品主要以滴雞精為主，其供應商為具產品安心履歷之國內雞汁之多家供應商，故無統一集中單一供應商致有缺貨之情形；軟體開發產品最重要核心為軟體研發工程師，本公司現有軟體產品主要與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目前兩家公司均有足夠的研發量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註 1)	3,206	13.80%	無	5096****	13,416	20.51%	無	-	-	-	-
2	2453****	2,621	11.28%	註 1	HK000056	12,610	19.28%	無	-	-	-	-
3					8303****	12,550	19.18%	無	-	-	-	-
4					1269****	7,972	12.19%	無	-	-	-	-
5	其它	17,404	74.92%	-	其它	18,866	28.84%	-	其它	-	-	-
	銷貨淨額	23,231	100%		銷貨淨額	65,414	100%		銷貨淨額	-	-	-

註 1.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副董事長為二親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 113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故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附表說明,本季數字不予揭露。

(2)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調整產品結構,以多角化經營以期改善公司獲利來源。自 112 年 8 月份合併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起,博斯貢獻的營業收入已逐漸出現績效。112 年隨著記憶體類產品市況回升市場需求增加,致本公司整體營業收入較 111 年度有所成長。故主要客戶因此而產生變化。

2.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2763****	11,419	58.70%	無	2306****	21,239	56.45%	無	-	-	-	-
2	8512****	3,473	17.85%	無	2912****	12,722	33.81%	無	-	-	-	-
3	HK*****	2,926	15.04%	無				無	-	-	-	-
	其它	1,635	8.41%		其它	3,663	9.74%		其它	-	-	-
	進貨淨額	19,453	100%		進貨淨額	37,624	100%		進貨淨額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 113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故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附表說明,本季數字不予揭露。

(2)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調整產品結構,112 年隨著記憶體類產品市況回升市場需求增加,因而增加電子採購,故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之供應商因而產生較大變化。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0	0	0	0	813	33,961
生技產品		0	456	19,453	0	233	3,663
軟體開發		0	0	0	0	0	0
合計		0	456	19,453	0	1,064	37,624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記憶體相關零組件		0	0	0	0	557	25,966	256	12,610
生技產品		201	21,340	6	1,891	114	10,736	0	0
軟體開發		0	0	0	0	0	15,142	0	960
合計		201	21,340	6	1,891	671	51,844	256	13,570

三、從業員工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3年3月31日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0	24	26
	管銷人員	20	14	14
	製造人員	0	0	0
	合 計	20	38	40
平 均 年 歲	44	45	39	
平 服 務 年 資	3.3 年	4.3 年	2.8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8%)	7(18%)	6(15%)
	大 專	15(84%)	29(76%)	32(80%)
	高 中	1(8%)	2(5%)	2(5%)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

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汙染而遭受損失或處分之情事。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產品特性與委外加工之製造流程而言，並無環境汙染之情形，故尚無須設置防制汙染設施；一般廢棄物與存貨之報廢，均會委由專業機構處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勞、健保、勞退及員工及眷屬團體保險：本公司除按法令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並特為員工規畫團體保險，出差時亦針對出差期間投保旅遊平安保險以提供員工更多保障。
- (2)年節獎金及婚、喪、喜慶之補助：端午、中秋節金發放；並依據公司營運及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年終節金予同仁；職工福利委員會亦會在上述重大年節及勞動節發放禮券或禮品各員工，員工如遇婚、喪、喜、慶等各人重大事項時，亦會由福利委員會提供禮金或慰問金發放。
- (3)員工旅遊及聚餐補助：為促進員工相互間的交流，公司及福利委員會每年都會進行員工聚餐及旅遊補助的相關規劃。
- (4)員工酬勞：本公司章程所載，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進修訓練：

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人才，每年度依員工需求規劃年度教育訓練課程，員工可選擇參加公司內部舉辦之內訓課程及外部訓練單位舉辦之專業課程，以培養個人職能，提升員工素質；除了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專業知能，儲備各管理及專業人才外，公司亦鼓勵由內部同仁來擔任內部講師，以相互分享員工經驗。本公司最近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管理類	9	75	38,300
一般類	0	0	
專業類	0	0	
品管類	0	0	
語文類	0	0	
工安環保	0	0	
職能類	0	0	
總計	9	75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的照顧、員工前程的規劃、員工專業智能之強化及員工意見的反應均十分重視，並遵行法規執行，故勞資關係一向和諧。

5.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辦公環境除設有嚴格之門禁卡及體感溫度測量設備以嚴格管制人員進出外，其辦公環境的各項軟硬體設施設計之初，即以保護員工安全為第一考量，確保員工在工作環境上能得到最大的保障。另對員工每一年安排身體健康檢查及消防演練等，透過健康檢查結果讓員工對自己的健康有正確的認知，並在工作環境上如遇突發狀況時能正確的應變。公司亦隨時配合員工實際需求及法令規定進行相關教育訓練安排。民國 112 年度，本公司之員工職災之件數為 0 件。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如下：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管理係由隸屬於管理部之資訊單位人員獨立運作與管理，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稽核室每年係針對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進行各項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

性。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針對資訊重要控制活動進行抽核，以確認公司之資訊安全能有效運行。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本公司係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計算機循環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2)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3)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4)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5)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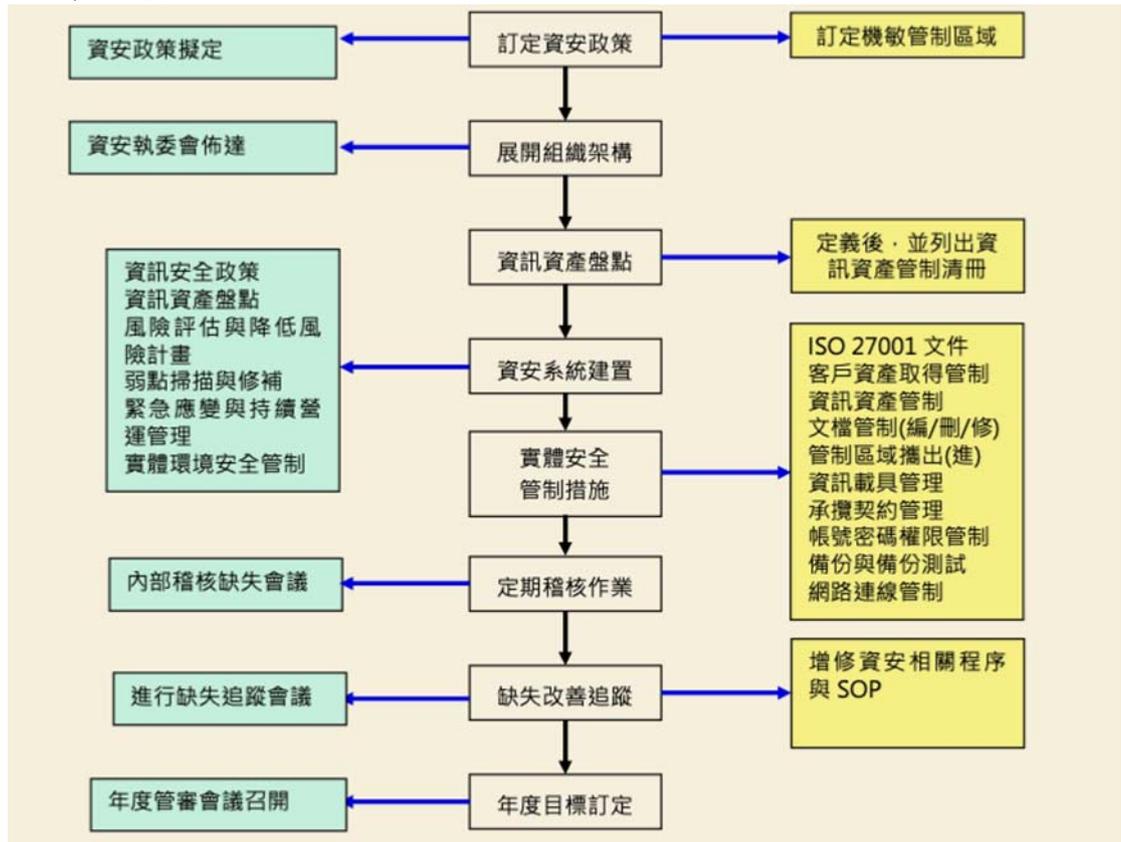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呈報董事長。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實踐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目前已建置適當的主機及各種網路資訊安全設備，投入之資源說明如下，未來將視公司營運成長規模及交易複雜度等狀況逐步投入更多之資訊安全資產。

- (1) 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上網行為分析、網管型集線路等。軟體系統如端點防護系統、備份管理軟體、VPN 認證軟體等。
- (2) 電信服務如備份服務、入侵防護服務等。
- (3) 每日皆由獨立之資訊部人員針對全公司各系統狀態進行檢查、定期資料備份及備份媒體異地存放之執行、每年至少一次進行資安宣導教育、每年進行系統災難復原執行演練。
- (4) 112 年底開始與輔導顧問就公司導入 ISO 27001 專案討論，有以下進度：
 - A. 界定導入範圍以目前公司 ERP 系統為主幹。

B. 導入流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註)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I 公司	112/04/01-113/03/31	辦公室租約	無

註：公司重要契約屬於保密事項，因此將當事人名稱予以保留，而以代號稱之。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止 (註3)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443,399	349,675	459,240	244,480	223,341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	589	364	1,080	1,412	-
無 形 資 產		428	208	135	-	119,199	-
其 他 資 產		10,190	3,969	1,125	684	8,476	-
資 產 總 額		454,486	354,441	460,864	246,244	352,428	-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4,109	81,154	164,078	64,298	147,082	-
	分 配 後	104,109	81,154	169,231	64,298	註 2	-
非 流 動 負 債		13,924	417	-	-	32,935	-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18,033	81,571	164,078	64,298	180,017	-
	分 配 後	118,033	81,571	169,231	64,298	註 2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36,453	272,870	296,786	181,946	163,607	-
股 本		355,500	355,500	257,628	257,628	257,628	-
資 本 公 積		6,901	6,901	6,901	6,901	6,901	-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5,549)	(88,952)	32,962	(82,274)	(100,604)	-
	分 配 後	(25,549)	(88,952)	27,809	(82,274)	註 2	-
其 他 權 益		(399)	(579)	(705)	(309)	(318)	-
庫 藏 股 票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8,804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36,453	272,870	296,786	181,946	172,411	-
	分 配 後	336,453	272,870	291,633	181,946	註 2	-

註 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數。

註 2：112 年度盈餘撥補案業經 113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 113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故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附表說明，本季數字不予揭露。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439,424	345,861	455,537	240,441	198,5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	589	364	1,080	759	
無形資產	428	208	135	-	-	
其他資產	14,112	7,717	4,764	4,652	137,045	
資產總額	454,433	354,375	460,800	246,173	336,3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4,056	81,088	164,014	64,227	140,267
	分配後	104,056	81,088	169,167	64,227	註2
非流動負債	13,924	417	-	-	32,50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7,980	81,505	164,014	64,227	172,767
	分配後	117,980	81,505	169,167	64,22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36,453	272,870	296,786	181,946	163,607	
股本	355,500	355,500	257,628	257,628	257,628	
資本公積	6,901	6,901	6,901	6,901	6,9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549)	(88,952)	32,962	(82,274)	(100,604)
	分配後	(25,549)	(88,952)	27,809	(82,274)	註2
其他權益	(399)	(579)	(705)	(309)	(318)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36,453	272,870	296,786	181,946	163,607
	分配後	336,453	272,870	291,633	181,946	註2

註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數。

註2：112年度盈餘撥補案業經113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截至113年 3月31日止 (註3)
營業收入	164,028	152,059	18,747	23,231	65,414	-
營業毛利	(33,884)	8,545	3,876	7,312	15,278	-
營業損益	(86,888)	(31,299)	(37,592)	(32,447)	(21,18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84	(24,117)	65,317	(76,828)	2,047	-
稅前淨利	(62,004)	(55,416)	27,725	(109,275)	(19,140)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51)	-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
本期淨利(損)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5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3)	(180)	(126)	396	(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698)	(63,583)	23,916	(109,687)	(18,360)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30)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0	0	0	0	(2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2,698)	(63,583)	23,916	(109,687)	(18,33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21)	-
每股盈餘(虧損) (元)(註2)	(2.04)	(2.46)	0.93	(4.27)	(0.71)	-

註1：上表數字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數。

註2：每股盈餘(虧損)係以各該年度發行流通在外股數依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113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故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附表說明，本季數字不予揭露。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164,028	152,059	18,747	23,231	49,807
營業毛利	(33,884)	8,545	3,876	7,312	6,709
營業損益	(86,866)	(31,281)	(37,575)	(32,424)	(21,1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862	(24,135)	65,300	(76,851)	2,049
稅前淨利	(62,004)	(55,416)	27,725	(109,275)	(19,11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損益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3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3)	(180)	(126)	396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698)	(63,583)	23,916	(109,687)	(18,33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2,625)	(63,403)	24,042	(110,083)	(18,33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2,698)	(63,583)	23,916	(109,687)	(18,3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虧損)(元)(註2)	(2.04)	(2.46)	0.93	(4.27)	(0.71)

註1：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虧損)係以各該年度發行流通在外股數依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證 會 計 師	查核意見
108	葉翠苗、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09	葉翠苗、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10	葉翠苗、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11	葉翠苗、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12	于智帆、黃世鈞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註)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7	23.01	35.60	26.11	51.08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707.25	46,398.47	81,534.62	16,846.85	14,542.92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425.9	430.88	279.89	380.23	151.85	-
	速動比率	351.44	424.09	276.60	368.62	150.46	-
	利息保障倍數	(8,899.13)	(5,301.17)	2,604.52	(7,590.01)	(594.99)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2	22.87	9.31	5.20	7.94	-
	平均收現日數(日)	58.68	15.96	39.20	70.19	45.97	-
	存貨週轉率(次)	2.89	2.80	2.99	2.36	9.61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4	8.75	19.78	6.50	21.42	-
	平均銷貨日數(日)	126.29	130.36	122.07	154.66	37.9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5.55	287.45	39.34	32.18	52.50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38	0.05	0.07	0.22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81)	(15.47)	6.11	(30.81)	(5.39)	-
	權益報酬率(%)	(14.51)	(20.81)	8.44	(45.99)	(10.36)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44)	(15.59)	10.76	(42.42)	(7.43)	-
	純益率(%)	(32.08)	(41.70)	128.24	(473.86)	(28.05)	-
	每股盈餘(元)	(2.04)	(2.46)	0.93	(4.27)	(0.71)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	7.96	0	69.22	7.1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	3.69	19.80	63.55	68.1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2.36	0	21.51	5.09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96	0.92	0.94	0.97	0.94	-
	財務槓桿度	0.99	0.97	0.97	0.96	0.88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則免予分析)

- 112 年度因購料及合併子公司需求使長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而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 112 年度因記憶體市況轉好需求上升致 112 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應收帳款週轉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較 111 年上升，平均收現天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 主係 112 年度因產品結構調整，使本公司整體庫存下降，故存貨週轉率及應付帳款週轉率較 111 年上升、平均銷售日數較去年同期下降。
- 主要係 112 年度因處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利益、故本期稅前淨損、其它綜合損益淨損及每股盈餘均較 111 年度大幅增加，致本期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等較去年同期上升。
- 112 年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較 111 年度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下降、致本期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均率較去年同期均較去年同期下降。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揭露 113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故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之附表說明，本季數字不予揭露。

(二)個體最近五年度之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96	23.00	35.59	26.09	51.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4,707.25	46,398.47	81,534.62	16,846.85	25,837.5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22.30	426.53	277.74	374.36	141.57
	速動比率	347.80	418.50	274.45	362.74	140.13
	利息保障倍數	(8,899.13)	(5,301.17)	2,604.52	(7,590.01)	(597.5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22	22.87	9.31	5.2	10.02
	平均收現日數(日)	58.68	15.96	39.21	70.19	36.43
	存貨週轉率(次)	2.89	2.80	2.99	2.36	8.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94	8.75	19.78	6.50	20.13
	平均銷貨日數(日)	126.30	130.36	122.07	154.66	44.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5.55	287.45	39.34	32.18	54.1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7	0.38	0.05	0.07	0.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81)	(15.48)	6.12	(30.82)	(5.54)
	權益報酬率(%)	(14.51)	(20.81)	8.44	(45.99)	(10.6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44)	(15.59)	10.76	(42.42)	(7.42)
	純益率(%)	(32.08)	(41.70)	128.24	(473.86)	(36.80)
	每股盈餘(元)	(2.04)	(2.46)	0.93	(4.27)	(0.7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	7.94	0	69.39	4.8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	4.77	19.76	63.57	63.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2.38	0	22.02	3.4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6	0.92	0.94	0.97	0.98
	財務槓桿度	0.99	0.97	0.97	0.96	0.8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則免予分析)

- 112 年度因購料需求使長短期借款較去年同期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而流動比率、速動比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 112 年度因記憶體市況轉好需求上升致 112 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致應收帳款周轉率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周轉率、總資產周轉率較 111 年上升、，平均收現天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 主係 112 年度因產品結構調整，使本公司整體庫存下降，故存貨週轉率及應付帳款周轉率較 111 年上升、平均銷售日數較去年同期下降。
- 主要係 112 年度因處份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利益、故本期稅前淨損、其它綜合損益淨損及每股盈餘均較 111 年度大幅增加，致本期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等較去年同期上升。
- 112 年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較 111 年度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下降、致本期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均率較去年同期均較去年同期下降。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其他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及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于智帆及黃世鈞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十四條之五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上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吳貴霖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6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一。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件二。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23,341	244,480	(21,139)	(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2	1,080	332	30.74
無形資產		119,199	0	119,199	(1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0	0	0	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76	684	7,792	1139.18
資產總額		352,428	246,244	106,184	43.12
流動負債		147,082	64,298	82,784	128.75
非流動負債		32,935	0	32,935	100
負債總額		180,017	64,298	115,719	179.97
股本		257,628	257,628	0	0
資本公積		6,901	6,901	0	0
保留盈餘		(100,604)	(82,274)	(18,330)	(22.28)
其它權益		(318)	(309)	(9)	2.91
非控制權益		8,804	0	8,804	100
權益總額		172,411	181,946	(9,535)	(5.24)

(二)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且差異金額大於 100 萬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 1.無形資產、其它非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本期新增合併子公司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譽及因博斯而新增採權益法之投資及存出保證金所致。
2.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本期因購料及合併子公司需求而增加了長短期銀行借款致流動負債所致。
3.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新增合併子公司致本期人力成本上升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增加，且由於本期長短期借款增加致相關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所致。

(三)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資產、負債及權益之二期變動係一般營業上之庫存去化與借款增減，且帳列流動資產足以支應流動負債，故無重大異常變化。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65,414	23,231	42,183	181.58
營業成本		50,136	15,919	34,217	214.94
營業毛利		15,278	7,312	7,966	108.94
營業費用		36,465	39,759	(3,294)	(8.28)
營業淨利(損)		(21,187)	(32,447)	11,260	34.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47	(76,828)	78,875	102.66
稅前淨利(損)		(19,140)	(109,275)	90,135	82.48
所得稅費用(利益)		(789)	808	(1,597)	(197.65)
稅後淨利(損)		(18,351)	(110,083)	91,732	83.33

(二)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且差異金額超過 100 萬以上者之分析說明如下：

1. 主要係本期記憶體市況好轉需求增加，且本期新增合併子公司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軟體服務收入致本期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營業淨利亦隨之上升。
2. 主要係本期處份及評價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利益，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均較去年同期增加。
3. 本期所得稅利益主要係前期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所造成的暫時性差異使所得稅估列數高估迴轉。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民國 113 年國內外經濟活動仍受疫情及戰爭等多重影響，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股東獲利能力為目標。自 112 年起已開始調整產品結構，電子類產品銷售量自 112 年起增加銷量，逐期減少生技類產品，第三季投資博斯資訊安全(股)，轉而增加軟體開發產品，以期提高公司整體獲利。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7.14	69.22	(89.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17	63.55	7.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9	21.51	(76.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2 年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及新增合併子公司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而增加銀行借款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致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公司擬於 113 年度辦理私募增資，所募集資金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據以改善財務結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A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C	預計全年來 自融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D	現金剩餘 數額 A+B+C+D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34,817	20,000	2,200	100,000	157,017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收回其他應收款所致。 (2)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對博斯資訊安全(股)投資所致。 (3)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舉借銀行借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此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間之作業程序」，供未來與轉投資公司於日常交易時遵循。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152,076	損失：9 原因：主要是匯兌產生之利益。	無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開發	132,480	損失：(32) 原因：營收未達預期。	使產品規模經濟化及提高毛利率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開發	10,000	損失：- 原因：營收未達預期。	使產品規模經濟化及提高毛利率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開發	4,000	損失：- 原因：客戶尚未使用該軟體服務所致。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未來營運情況而定。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利息淨收(支)及兌換淨(損)益分別為新台幣(2,429)仟元及(59)仟元，佔稅前淨損比重分別為 12.69%及 0.31%，對公司影響甚微。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方面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公司之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資金配置上首重安全之管理，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及即時的因應措施，以減低利率對本公司之影響。

(2)匯率方面

本公司生技類產品主要的交易貨幣為新台幣，電子類產品之交易幣別主要為美金，由於電子類產品之應收帳款與應付帳款皆係以美元為報價基礎，藉由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相抵，將可大幅降低匯率風險，達成自然避險效果。故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3)通貨膨脹方面

本公司之產品售價會因各地區消費情形之不同而有所調整，故能將成本因通貨膨脹而增加之部份反應於售價中；且最近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尚屬穩定狀況，故無通貨膨脹之虞。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 2.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無此情形。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本公司並無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 4.本公司依據法令規定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作為公司從事上述行為之規範。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度研發費用分別為 3,927 仟元及 0 元。本公司自 108 年度起，調整組織人力及部門整合，將產品之設計、研究、開發及打樣測試等統籌為「產品開發部」，以期增加開發新產品之效率與競爭力，故已無設立單獨之研發部門。然 112 年 8 月份合併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相關系統開發所產生的設計、研究、開發等費用統籌於研發部門項下。本公司對於新產品之開發至今仍持續不斷的以客戶市場需求作為產品開發訴求，且持續不斷的關注產品之產業發展與消費品市場趨勢。而本公司也預計將以營業額 3%~10%左右作為新產品開發之相關管銷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的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政策及法令。相關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因應措施
 - (1)建立諮詢網路，鼓勵員工與專業人士討論及研究。
 - (2)隨著公司的發展，引進人才以提升員工素質。
 - (3)設置專人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提供相關資訊予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進行分析評估。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隨時注意國際間及國內產業的變化及技術發展趨勢，並即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市場資訊，且一直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提高客戶滿意度，以確保本公司市場競爭優勢。
- 2.因應措施
 - (1)收集市場資訊，以了解市場需求及科技發展之狀況，進而研發出符合市場需求與期望之產品。
 - (2)定期召開會議以了解全球市場發展之狀況。
- 3.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請詳本年報之「五、營運概況」之「六、資通安全管理」說明；其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路安全威脅或事件，而對公司業務或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的經營團隊，皆是深耕市場多年的一時之選，經營績效有目共睹，未來將秉持著「穩健經營」的策略，以按部就班的精神，執行企業的經營理念。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目前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儘可能向不同供應商採購原物料，並謹慎評估來篩選供應商合作，以確保原物料供應量產無虞及降低集中採購風險。

本公司將致力於加速各項新產品、新客戶之開發，並持續耕耘生技市場，以降低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0 月至 12 月之應收票據\$42,892 及民國 108 年 1 月至 2 月之應收票據\$28,594 遭債務人-台灣欣恆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恆美公司」)退票，對於前述已到期但無法兌現之票據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8 日取得欣恆美公司之擔保品\$4,066 抵銷債權，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欣恆美公司之其他應收款為\$37,420。前述遭欣恆美公司退票之應收票據，本公司業已將欣恆美公司謝姓負責人所提供擔保之本票向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聲請裁定本票強制執行在案，隨後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向法院申請換發為債權憑證，得以持續依法向欣恆美公司及其謝姓負責人進行債權求償程序。

前述其他應收款之債權保全，本公司係取得副董事長陳立白先生所開立之足額本票，及其個人所持有之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4,550,000 股設定質押，以足額保障對欣恆美公司債權回收之有效性。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本公司監督、規劃與執行相關風險管理事務之風險管理組織之功能及權責如下：

(1)董事會：

主要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另外負責核定風險管理辦法，並決定各項風險管理辦法之核定層級。最後監督整體風險管理制度之執行。

(2)風險管理主管會議：

由總經理、財務長、及各單位主管共同組成，負責評估各類風險資訊及審核彙總報告。

(3)稽核單位：

將相關風險資訊列入年度稽核計畫，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地實施，並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4)公司各相關部門：

為第一線風險偵測、評估及管控單位。

本公司應定期及不定期進行上開風險管理執行效能之評估程序，由內部稽核人員獨立進行，其報告程序應獨立於交易活動及風險管理體系之外；或亦可借助外部稽核人員，協助評估。

2.各項風險管理措施

(1)市場風險：

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發生虧損之風險，本公司執行有關市場風險管理作業時所考量的包含有與市場風險管理有關之授權、架構、流程與作業內容；可從事之業務及交易範圍；市場風險衡量方法；以及市場風險限額核定層級及超限處理方式。

(2)信用風險：

係指與本公司往來之交易對象因企業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交易對象不履行其企業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本公司執行有關信用風險管理作業時所考量的包含有與採購銷售有關之供應商評鑑管理與客戶徵信管理及資金往來；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對象之授權額度管理；以及供應商、銷售客戶信用分級及承作額度管理。

(3)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係指因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損失。本公司執行有關作業風險管理作業時所考量的包含有與作業風險管理有關之授權、流程與作業內容。所有規劃均應符合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與作業程序之規定；作業風險控管內容；以及內部控制相關辦法。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風險與資金流動性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係指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以致處理或抵銷所持有部位時面臨市場顯著變動之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則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之風險。本公司執行有關流動性風險管理作業時應依照各業務性質考量包含有與資金流動性有關之授權、流程與作業內容及與市場流動性有關之控管方式等。

(5)法律風險：

法律風險係指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而構成違法，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條款疏漏、辦法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可能損失。本公司除應遵循政府相關法規外，對外簽訂合約，應由各業務單位詳細了解合約內容後提交法務部門審核或委請外部法律顧問審核後方得簽訂，以控管法律有關風險。

(6)資訊安全風險：

本公司針對資訊安全風險亦日趨重視，並訂有相關內部控制及作業程序來確保資通安全，無論在硬體設備、網路使用、防火牆設置、防毒軟體使用、權限帳號設定及記錄上都有一定規範並由專責人員負責監控及管理，如有異常則即時通報，加上稽核人員定期進行稽核以了解作業是否確實按規定執行，目前並未發現有重大異常發生。而在資訊保密上，公司無論對內及對外文件亦由各相關部門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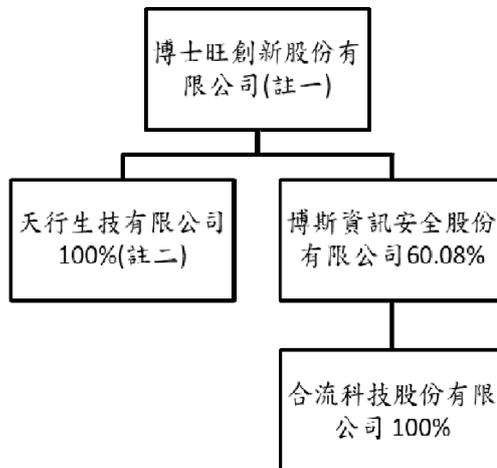
實保管，有必要時亦要求簽署保密合約以避免有資訊外洩之疑慮。就目前本公司在資訊安全的管理上尚未發現有重大風險，未來仍會持續依照本公司的實際運營需求對於整體資安管理是否足夠、落實持續作一檢討及優化。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 1)：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原名為擎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註 3)：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關係企業。

(註 4)：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96/07/31	香港	USD 5,000,000	對各項事業經營與投資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107/7/25	台灣	NTD 49,000,000	資訊系統開發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4/17	台灣	NTD 10,000,000	資訊系統開發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111/5/9	台灣	NTD 20,000,000	資訊系統開發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往來分工情形：

1.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間接擴展大陸地區市場之據點及為客戶就近提

供服務。

2. 博斯資訊安全(股)及合流科技(股) 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直接(間接)投資且提供軟體開發服務。

3.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此關係企業係本公司間接投資尚未提供服務。

(五)關係企業董監事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陳振君	5,000,000 股	100%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啟誠	2,944,000 股	60.08%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啟誠	1,000,000 股	100%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利璋	400,000 股	20%

(六)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152,076	4,039	71	3,968	0	(28)	9	0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49,000	32,748	10,693	22,055	31,029	(10,042)	(10,462)	(2.14)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258	4,211	7,047	13,164	(72)	(60)	(0.06)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4,488	171	14,317	750	(2,822)	(2,779)	(1.39)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股東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股數不超過 18,000,000 股，並決議得於股東會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 1-3 次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實際執行辦理私募普通股作業。

另私募案係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該私募案之詳細資料說明如下表：

項 目	113 年第 1~3 次私募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股東會通過日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發行股數不超過 3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實際集資情形，自股東常會決議本私募案之日起，分 1 次到 3 次發行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案各次私募普通股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 8 成為訂定私募價格之依據。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1)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實際定價日與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3)上述定價方式符合法令規定及參考本公司目前狀況、未來展望及近期股價，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1)	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對象將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財政部證期會 910613 台財證一第 0910003455 號函令規定擇定之。應募人將以內部人、關係人、策略性投資人或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為原則。 (1)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應於董事會中充分討論應募人之名單、選擇方式與目的、應募人與公司之關係，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說明。 (2)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應於董事會中充分討論應募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載明。 (3)目前尚無已洽定之應募人。洽定特定人選擇方式與目的，先以對公司營運具有一定了解，對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因私募方式具有籌資迅速簡便之時效性及私募普通股有限制轉讓之規定，較可確保長期合作關係，故本增資係以私募而非公開募集方式發行普通股有其必要性。 (2)各次私募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本私募案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 1 次到 3 次發行，其各次資金用途皆為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各次發行預計達成之效益皆為改善財務結構、強化公司競爭力及降低經營壓力，對股東權益有其正面助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應募人資料	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且目前尚未完全洽定應募對象。

項 目	113 年第 1~3 次私募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實際定價日與實際私募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公司目前帳上尚有累積虧損，每股淨值低於面額，如依前述定價方式致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基於預期未來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選擇之特定人並完成私募資金之募集後，將可為公司帶來直接或間接之資源，以提高獲利能力，使本公司穩定發展、永續經營，進而得以確保全體股東之權益，對股東權益應不致產生重大不利之影響。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經 113 年 4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本年度股東會通過，故不適用。

註 1：應募人如為內部人或關係人，可能名單及與本公司關係如下：

可能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應募人與本公司關係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持有本公司股份逾 10%之大股東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兆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副董事長為同一人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該公司威剛法人董事與本公司威剛法人董事為同一人；且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副董事長為二親等。
威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該公司威剛法人董事與本公司威剛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一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副董事長以他人名義持有之公司(本公司內部人)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本公司副董事長以他人名義持有之公司(本公司內部人)
周康記	藉其產業地位，協助本公司開創新商機	本公司董事長
陳立白	藉其產業地位，協助本公司開創新商機	本公司副董事長

可能應募人	選擇方式與目的	應募人與本公司關係
陳玲娟	藉其產業地位，協助本公司開創新商機	本公司副董事長之配偶
黃啟誠	藉其產業地位，協助本公司開創新商機	本公司總經理
許偉瑞	藉其產業地位，協助本公司開創新商機	本公司營運長
億生投資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持有本公司股份逾 2.6% 之大股東
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副董事長為同一人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件一：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康記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856 號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博士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六），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四）。

博士旺集團正值業務轉型，新舊業務轉換下造成銷貨客戶之變動。重要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變動為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2.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與公開資訊核對。
3. 取得並測試重要銷貨客戶之授信核准。
4.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並抽核相關憑證。
5. 抽選重要銷貨客戶發函詢證其收入及應收帳款。
6.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並抽核相關憑證。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29,88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8.48%；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5,607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3.86%。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博士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博士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博士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

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博士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博士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博士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博士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智帆 于智帆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6 日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817	10	\$ 38,804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36,874	39	143,362	5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200	-	20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四)	264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6,387	2	6,01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3,828	1	2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38,922	11	48,384	2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3	-	-	-
130X	存貨	六(四)	735	-	6,268	3
1410	預付款項		1,300	-	1,17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	-	2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23,341	63	244,480	9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64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2	-	1,080	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3,505	1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119,199	34	-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07	1	6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9,087	37	1,764	1
1XXX	資產總計		\$ 352,428	100	\$ 246,244	100

(續次頁)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10,000	31	\$	5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1,240	1		64	-
2170	應付帳款			644	-		4,03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4,854	4		9,00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226	-		6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	-		78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556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八)		14,167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395	1		3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7,082</u>	<u>42</u>		<u>64,298</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32,500	9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3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2,935</u>	<u>9</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80,017</u>	<u>51</u>		<u>64,298</u>	<u>2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257,628	73		257,628	10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6,901	2		6,90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1,324	3		11,32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9	-		705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12,237)	(32)	(94,303)	(3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18)	-	(30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63,607</u>	<u>46</u>		<u>181,946</u>	<u>74</u>
36XX	非控制權益			<u>8,804</u>	<u>3</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72,411</u>	<u>49</u>		<u>181,946</u>	<u>74</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52,428</u>	<u>100</u>	\$	<u>246,24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二)	\$ 65,414	100	\$ 23,2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二)	(50,136)	(76)	(15,919)	(68)		
5900 營業毛利		15,278	24	7,312	32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10,176)	(16)	(19,492)	(84)		
6200 管理費用		(22,362)	(34)	(20,267)	(8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27)	(6)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465)	(56)	(39,759)	(171)		
6900 營業損失		(21,187)	(32)	(32,447)	(1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及七(二)	361	-	1,136	5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二)	1,242	2	3,480	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418	5	(80,022)	(345)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2,790)	(4)	(1,422)	(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47	3	(76,828)	(331)		
7900 稅前淨損		(19,140)	(29)	(109,275)	(47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一)	789	1	(808)	(4)		
8200 本期淨損		(\$ 18,351)	(28)	(\$ 110,083)	(47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	-	\$ 396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	-	39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	-	\$ 39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60)	(28)	(\$ 109,687)	(472)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330)	(28)	(\$ 110,083)	(474)		
8620 非控制權益		(\$ 21)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8,339)	(28)	(\$ 109,687)	(472)		
8720 非控制權益		(\$ 21)	-	\$ -	-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本期淨(損)		(\$ 0.71)		(\$ 4.27)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9850 本期淨(損)		(\$ 0.71)		(\$ 4.2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9,140)	(\$ 109,2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十七)	(3,479)	80,2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十九)	391	33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十九)	850	411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六(十九)	-	1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184	-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790	1,422
利息收入	六(十五)	(361)	(1,136)
股利收入	六(十六)	(839)	(2,6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67	81,978
合約資產-流動		(264)	-
應收票據淨額		-	11
應收帳款淨額		5,306	(3,80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573)	200
其他應收款		12,414	9,179
存貨		5,533	(2,476)
預付款項		(129)	351
其他流動資產		126	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176	(1,125)
應付帳款		(3,736)	3,181
其他應付款		2,511	(7,48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0	(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895	(9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782	48,526
收取之利息		361	1,136
支付之利息		(2,642)	(1,455)
支付所得稅		(3)	(3,7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98	44,505

(續次頁)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8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20,80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1)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	-
存出保證金減少		55	30
收取之股利		839	2,6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9,945)	2,44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四)	60,000	(9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1,198)	(41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5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8,33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四)	-	(5,1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469	(95,570)
匯率影響數		(9)	3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987)	(48,2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804	87,0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817	\$ 38,8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 9 月設立。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後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後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之批發與零售、生技產品之銷售及系統開發等業務。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對各項事業經營及投資	100%	100%	-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開發	60.08%	-	註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系統開發	100%	-	註1

上述子公司除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外，其餘係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

註1：本集團於民國112年8月18日以現金\$132,480取得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60.08%之股權，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無個別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達權益總計10%以上者。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

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2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年攤銷。
2.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

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

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股利分配

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民國 111 年度以後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另，分派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銷售電子及生技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分別為預收至貨到後 7 天到期及貨到收款至月結 12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系統開發服務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客製化之資訊系統開發服務。部分專案合約對客戶所承諾之絕大部分義務若係為管理及統籌多項工作及承擔整合工作風險，以確保個別商品及勞務被合併為客戶需求之組合產出，則該合約因提供重大整合服務，應視為單一履約義務，故於專案整體完工驗收時始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另，部分專案履約並未創造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價值，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故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僅含有勞務提供之客戶合約例如維護及保固服務，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故於合約期間內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八)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

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2.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

收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8	\$ 1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331	38,325
定期存款	368	369
	<u>\$ 34,817</u>	<u>\$ 38,80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887	\$ 132,849
-興櫃公司股票	40,705	43,729
評價調整	(31,718)	(33,216)
	<u>\$ 136,874</u>	<u>\$ 143,362</u>

1. 本集團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公允價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387	\$ 6,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28	255
	10,215	6,265
減：備抵損失	-	-
	<u>\$ 10,215</u>	<u>\$ 6,265</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

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2,671。

3.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326	(\$ 1,609)	\$ 717
製成品	26	(8)	18
	<u>\$ 2,352</u>	<u>(\$ 1,617)</u>	<u>\$ 735</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897	(\$ 1,370)	\$ 527
製成品	2,984	(169)	2,815
商品	132	(71)	61
	<u>\$ 8,084</u>	<u>(\$ 1,816)</u>	<u>\$ 6,268</u>

1. 上項存貨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3,297	\$ 15,733
勞務成本	7,038	-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99)	186
	<u>\$ 50,136</u>	<u>\$ 15,919</u>

本集團因出清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主要係房屋建築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獲得出租人同意，不得將租賃之資產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於他人。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辦公室及公務車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房屋建築	公務車	合計
112年1月1日	\$ -	\$ -	\$ -
企業合併取得	3,367	988	4,355
折舊費用	(709)	(141)	(850)
112年12月31日	\$ 2,658	\$ 847	\$ 3,505

	房屋建築	公務車	合計
111年1月1日	\$ 411	\$ -	\$ 411
折舊費用	(411)	-	(411)
111年12月31日	\$ -	\$ -	\$ -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6	\$ 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834	1,33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5	-

5. 本集團除上述所述六(五)4.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六) 無形資產

	112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98	\$ -	\$ 1,29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98)	-	(1,298)
	\$ -	\$ -	\$ -
1月1日	\$ -	\$ -	\$ -
企業合併取得	-	119,199	119,199
12月31日	\$ -	\$ 119,199	\$ 119,199
12月31日			
成本	\$ -	\$ 119,199	\$ 119,199
累計攤銷及減損	-	-	-
	\$ -	\$ 119,199	\$ 119,199

	111年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98	\$ -	\$ 1,29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63)	-	(1,163)
	<u>\$ 135</u>	<u>\$ -</u>	<u>\$ 135</u>
1月1日	\$ 135	\$ -	\$ 135
攤銷費用	(135)	-	(135)
12月31日	<u>\$ -</u>	<u>\$ -</u>	<u>\$ -</u>
12月31日			
成本	\$ 1,298	\$ -	\$ 1,298
累計攤銷及減損	(1,298)	-	(1,298)
	<u>\$ -</u>	<u>\$ -</u>	<u>\$ -</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管理費用	<u>\$ -</u>	<u>\$ 135</u>

2. 本集團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來自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其合併相關資訊請詳六(二十三)之說明。

3.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預計之稅後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主要考慮毛利率、成長率及折現率。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後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七)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110,000</u>	2.400%~2.890%	無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50,000</u>	2.175%~2.410%	無

1.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2. 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合同，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自民國112年2月15日至民國115年2月15日，按月付息，本金按月均攤	2.185% ~2.310%	無	\$ 21,667
長期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自民國112年8月31日至民國115年8月31日，前12個月按月付息，第13個月開始按月攤付本息	2.095%	信保 基金 八成	25,000
				46,6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167)
				\$ 32,50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 本集團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2. 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款合同，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九)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8,361	\$ 5,332
其他	6,493	3,677
	\$ 14,854	\$ 9,009

(十)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0 及 \$857。

(十一) 股本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 \$1,200,000，分為 12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 \$257,628，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5,762,797 股。

3. 本公司私募股票尚未補辦公開發行之情形：

私募定價日	交付日	種類	私募股數	私募金額	截至民國112年12月 31日私募股數(註)	備註
104年4月22日	104年6月10日	普通股	5,166,000	\$ 30,996	694,659	-

註：本公司於民國104年7月、民國105年8月及民國110年8月分別減少資本63.38%、49.33%及27.53%，該股數係已考量減資後股數。

4. 本公司因交付日已屆滿三年之私募普通股 11,073,012 股(減資前 30,078,608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申報生效。已補辦公開發行之私募普通股明細如下：

私募定價日	交付日	種類	私募股數	私募金額	補辦公開發 行股數(註)	備註
105年3月17日	105年4月20日	普通股	30,000,000	\$ 270,000	11,016,046	-
105年7月29日	105年8月31日	普通股	78,608	4,709	56,966	-

註：本公司於民國105年8月及民國110年8月分別減少資本49.33%及27.53%，該股數係已考量減資後股數。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資本公積皆未變動。

(十三)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A.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應納稅捐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B. 公司依前項分派盈餘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 C.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依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 A.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B.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40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05	
現金股利	<u>5,153</u>	0.2
	<u>\$ 8,262</u>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為累積虧損，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

議無盈餘分派。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96。

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累積虧損，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盈餘分派。

(十四)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及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112年度	111年度
生技產品銷售收入	\$ 10,736	\$ 23,231
電子產品銷售收入	38,576	
系統開發服務收入	16,102	-
	<u>\$ 65,414</u>	<u>\$ 23,231</u>

2. 合約資產及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264	\$ -	\$ -
合約負債	\$ 1,240	\$ 64	\$ 1,189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合約	\$ 64	\$ 1,189

(十五)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6	\$ 43
其他	65	1,093
	<u>\$ 361</u>	<u>\$ 1,136</u>

(十六)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251	\$ 278
股利收入	839	2,668
政府補助收入	149	-
其他	3	534
	<u>\$ 1,242</u>	<u>\$ 3,480</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益(損)	\$ 3,479	(\$ 80,247)
淨外幣兌換(損)益	(59)	225
其他	(2)	-
	<u>\$ 3,418</u>	<u>(\$ 80,022)</u>

(十八)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754	\$ 1,42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36	1
	<u>\$ 2,790</u>	<u>\$ 1,422</u>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6,380	\$ 25,8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	\$ 391	\$ 33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850	\$ 411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 -	\$ 135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22,462	\$ 21,805
勞健保費用	1,621	1,668
董事酬金	790	770
退休金費用	840	8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67	759
	<u>\$ 26,380</u>	<u>\$ 25,85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為\$0，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789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扣繳及暫繳稅額	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89)	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789)	19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所得稅(利益)費用	(\$ 789)	\$ 808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28)	(\$ 21,866)
按稅法規定應減除之項目	117	16,0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89)	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8	5,818
其他	(27)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789)	\$ 808

3.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皆無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最後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扣抵年度	
博士旺	103	\$ 304,225	\$ 304,225	\$ 304,225	113	
	104	342,326	342,326	342,326	114	
	105	32,093	32,093	32,093	115	
	106	52,943	52,943	52,943	116	
	107	268,060	268,060	268,060	117	
	108	49,274	49,274	49,274	118	
	109	62,923	62,923	62,923	119	
	110	31,960	31,960	31,960	120	
	111	31,532	31,532	31,532	121	
	112	18,669	18,669	18,669	122	
			<u>\$ 1,194,005</u>	<u>\$ 1,194,005</u>	<u>\$ 1,194,005</u>	
	博斯資訊	109	\$ 11,380	\$ 11,380	\$ 11,380	119
110		14,108	14,108	14,108	120	
111		12,254	12,254	12,254	121	
112		9,530	9,530	9,530	122	
			<u>\$ 47,272</u>	<u>\$ 47,272</u>	<u>\$ 47,272</u>	
合流科技	108	\$ 3,696	\$ 576	\$ 576	118	
	109	1,949	1,949	1,949	119	
	112	60	60	60	122	
			<u>\$ 5,705</u>	<u>\$ 2,585</u>	<u>\$ 2,585</u>	
			<u>\$ 1,246,982</u>	<u>\$ 1,243,862</u>	<u>\$ 1,243,862</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最後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扣抵年度	
博士旺	102	\$ 537,405	\$ 537,405	\$ 537,405	112	
	103	304,225	304,225	304,225	113	
	104	342,326	342,326	342,326	114	
	105	32,093	32,093	32,093	115	
	106	52,943	52,943	52,943	116	
	107	268,060	268,060	268,060	117	
	108	49,274	49,274	49,274	118	
	109	62,923	62,923	62,923	119	
	110	31,960	31,960	31,960	120	
	111	29,035	29,035	29,035	121	
			<u>\$ 1,710,244</u>	<u>\$ 1,710,244</u>	<u>\$ 1,710,244</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未實現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48,140	\$ 148,108
存貨跌價損失	1,617	1,816
尚未支付之獎金	<u>826</u>	<u>745</u>
	<u>\$ 150,583</u>	<u>\$ 150,669</u>

6. 本公司、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及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二) 每股(虧損)

	<u>112年度</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8,330)	<u>25,763</u>	(<u>0.71</u>)
		<u>111年度</u>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每股(虧損)	
	<u>稅後金額</u>	<u>股數(仟股)</u>	<u>(元)</u>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0,083)	<u>25,763</u>	(<u>4.27</u>)

(二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以現金 \$132,480 購入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60.08% 股權，並取得對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該公司係經營系統開發等業務，本集團預期未來可拓展營業項目。
2. 收購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資訊如下：

	112年8月18日
收購對價-現金	\$ 132,480
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份額	8,825
	<u>141,305</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1,674
應收帳款	5,683
其他應收款	2,952
其他流動資產	1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3
使用權資產	4,355
存出保證金	1,445
應付帳款	(342)
其他應付款	(3,186)
租賃負債	(4,189)
其他流動負債	(168)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22,106</u>
商譽	<u>\$ 119,199</u>

3. 本集團自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合併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起，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損)益分別為 \$15,607 及 (\$52)。若假設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損)益將分別增加 \$15,422 及 (\$10,410)。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2年1月1日	\$ -	\$ 50,000	\$ -	\$ -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0,000	-	-
舉借長期借款	-	-	5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	(8,333)	-
企業合併取得	-	-	-	4,18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1,198)
112年12月31日	<u>\$ -</u>	<u>\$ 110,000</u>	<u>\$ 46,667</u>	<u>\$ 2,991</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1年1月1日	\$ -	\$ 140,000	\$ -	\$ 417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90,000)	-	-
宣告股利發放	5,153	-	-	-
發放現金股利	(5,153)	-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417)
111年12月31日	\$ -	\$ 50,000	\$ -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剛)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立萬利)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之子公司
威速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速登)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之子公司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隆)	本公司副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陳立白	本公司副董事長
黃啟誠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郎將)	關聯企業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收入交易

(1) 銷貨及系統開發收入

本集團向關係人銷售商品及提供系統開發服務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威剛	\$ 2,377	\$ 453
立萬利	5,847	3,206
其他	354	30
	\$ 8,578	\$ 3,689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銷售生技類產品之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貨到收款至月結 120 天，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月結 40 天，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另提供系統開發服務予上述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2) 應收帳款

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威剛	\$ 534	\$ 38
立萬利	3,204	217
其他	90	-
	<u>\$ 3,828</u>	<u>\$ 255</u>

2. 進貨交易

(1) 進貨成本

本集團向關係人採購商品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立萬利	\$ 2	\$ 4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採購生技類產品之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間為貨到付款至月結 60 天，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均為\$0。

3. 其他交易

(1)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代墊款項而認列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30 及\$66。

(2) 其他收入/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對立萬利提供人力支援服務所產生之其他收入分別為\$0 及\$529，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均為\$0。

(3) 推銷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委託立萬利提供勞務服務所產生之勞務支出分別為\$997 及\$0，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196 及\$0。本集團委託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之勞務費支付方式係由雙方議定，並於服務開始時按月支付。

(4) 管理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向威剛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而產生之租金支出皆為\$1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均為\$0。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租金支付方式係由雙方議定，並於承租開始時支付租金。

- (5)本集團與銀行訂立借款授信合約，由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 (6)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0 月至 12 月之應收票據\$42,892 及民國 108 年 1 月至 2 月之應收票據\$28,594 遭債務人-台灣欣恆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恆美公司」)退票，對於前述已到期但無法兌現之票據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8 日取得欣恆美公司之擔保品\$4,066 抵銷債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欣恆美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7,420 及\$47,420。前述遭欣恆美公司退票之應收票據，本集團業已將欣恆美公司謝姓負責人所提供擔保之本票向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聲請裁定本票強制執行在案，隨後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向法院申請換發為債權憑證，得以持續依法向欣恆美公司及其謝姓負責人進行債權求償程序。

前述其他應收款之債權保全，本集團係取得副董事長陳立白先生所開立之足額本票，及其個人所持有之立萬利股權 4,550,000 股設定質押，以足額保障對欣恆美公司債權回收之有效性。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陳立白先生提供之本票金額分別為\$37,420 及\$47,420；本票相關之預收利息(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分別為\$0 及\$58。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與前述本票相關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8 及\$1,090。

- (7)本集團之子公司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斯資訊」)與跨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跨鏈科技」)簽訂系統開發服務合約，跨鏈科技拖欠博斯資訊相關貨款及押金共計\$2,839。本集團之董事黃啟誠先生承諾將全額代替跨鏈科技支付款項予博斯資訊，且除後續催收收取的款項外，不會請求博斯資訊償還。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跨鏈科技之其他應收款皆為\$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978	\$ 9,057
退職後福利	178	202
	<u>\$ 10,156</u>	<u>\$ 9,25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 200	\$ 200	海關之履約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公司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之負債比率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

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附註六之相關資訊。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分別為新台幣及港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	30.705	\$ 1,013
美金:港幣	113	7.815	3,470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	30.710	\$ 952
美金:港幣	113	7.798	3,470

- (B)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C)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美金：港幣	1%		35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美金：港幣	1%		35	-

B. 價格風險

- (A)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69及\$1,434。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

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567 及 \$5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及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分別超過 90 天及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0%-20%	30%-50%	100.00%	
合約資產	\$ 264	\$ -	\$ -	\$ -	\$ -	\$ 264
應收票據	-	-	-	-	-	-
應收帳款	9,962	214	28	11	-	10,215
帳面價值總額	<u>\$ 10,226</u>	<u>\$ 214</u>	<u>\$ 28</u>	<u>\$ 11</u>	<u>\$ -</u>	<u>\$ 10,479</u>
備抵損失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0%-20%	30%-50%	100.00%	
應收票據	\$ -	\$ -	\$ -	\$ -	\$ -	\$ -
應收帳款	5,488	777	-	-	-	6,265
帳面價值總額	\$ 5,488	\$ 777	\$ -	\$ -	\$ -	\$ 6,26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12月31日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有價證券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之有價證券部位分別為 \$136,874 及 \$143,362，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0,000	\$ 160,000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3 年內將另行商議。

- D. 本集團衍生金融負債及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一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2,614	\$ 985	\$ 3,59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5,074	33,050	48,124

111年12月31日：無。

(三)公允價值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6,874	\$ -	\$ -	\$ 136,874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362	\$ -	\$ -	\$ 143,362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為上市櫃公

司股票、興櫃公司股票，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市場報價係採用收盤價。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第三等級之變動及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做區分；資訊系統部門主係系統開發服務等相關業務、生技部門主係從事生技產品銷售、電子部門主係從事電子產品銷售。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資訊系統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總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16,102	\$ 10,736	\$ 38,576	\$ 65,414
應報導部門別(損)益	\$ 505	(\$ 26,306)	\$ 4,614	(\$ 21,187)
111年度	資訊系統部門	生技部門	電子部門	總計
企業外部客戶收入	\$ -	\$ 23,231	\$ -	\$ 23,231
應報導部門別(損)益	\$ -	(\$ 32,447)	\$ -	(\$ 32,447)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損)益與綜合損益表收入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集團並未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1,187)	(\$ 32,447)
利息收入	361	1,136
其他收入	1,242	3,48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418	(80,022)
財務成本	(2,790)	(1,4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9,140)	(\$ 109,275)

(五) 產品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之批發與零售、生技產品之銷售及系統開發等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本集團之客戶所在地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1,844	\$ 124,116	\$ 21,340	\$ 1,080
其他	13,570	-	1,891	-
	<u>\$ 65,414</u>	<u>\$ 124,116</u>	<u>\$ 23,231</u>	<u>\$ 1,080</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七) 重要客戶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銷售部門	收入	銷售部門
A 公司	\$ -	生技部門	\$ 2,081	生技部門
B 公司	5,847	生技部門	3,206	生技部門
C 公司	-	生技部門	2,621	生技部門
D 公司	13,416	電子部門	-	電子部門
E 公司	12,610	電子部門	-	電子部門
F 公司	12,550	電子部門	-	電子部門
	<u>\$ 31,873</u>		<u>\$ 7,908</u>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興櫃公司普通股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66,000	\$ 18,924	0.212	\$ 18,924	註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之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5,140,496	107,951	6.163	107,951	註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 之個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97,080	9,999	0.033	9,999	註
			合計		\$ 136,874		\$ 136,874	

註：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開發行之普通股 - 博斯實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博斯公司之管理階層	-	\$ -	2,944,000	\$ 132,480	-	\$ -	2,944,000	\$ 132,448
			無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2)
					金額	交易條件	
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成本	\$ 4,457	註3、註4	7
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514	註3	1
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收入	3,410	註5	5
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728	註5	0

註1：母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與一般客戶及關係人之代理系統開發服務，價格及收款條件皆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註4：代理系統開發服務係屬代理人交易，將收入及成本淨額表達，故表列金額為0。

註5：銷售予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末(註2)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 與投資	\$ 152,076	\$ 152,076	100	\$ 3,968	\$ 9	9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132,480	-	60.08	132,448	(10,462)	(32)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10,000	-	100	7,047	(60)	-	註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4,000	-	20	2,864	(2,779)	-	註1

註1: 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損益已由各投資公司予以認列，故不予揭露。

註2: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8月以現金\$132,480收購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60.08%股權，同時取得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及郎將股份有限公司20%股權，上表所列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郎將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係取得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前，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已投資之原始投資金額\$10,000及\$4,00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備註
	持有股數(普通股)	持有股數(特別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48,970	-	26.19%
兆隆投資(股)公司	3,128,555	-	12.14%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1,087	-	7.34%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836,006	-	7.12%
圓劬投資有限公司	1,524,686	-	5.91%
涂水城	1,629,335	-	6.3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

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079 號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四)。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正值業務轉型，新舊業務轉換下造成銷貨客戶之變動。重要銷貨客戶之變動對於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變動為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內部控制制度中，管理階層對銷貨所執行之控制程序。
2.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評估資料，並與公開資訊核對。
3. 取得並測試重要銷貨客戶之授信核准。
4.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並抽核相關憑證。
5. 抽選重要銷貨客戶發函詢證其收入及應收帳款。
6.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期後收款明細，並抽核相關憑證。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民國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1,530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3.43%。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 152 仟元，占個體綜合(損)益之(0.8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智帆

于智帆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6 日


 博士旺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708	5	\$ 34,765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136,874	41	143,362	5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200	-	20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四)	162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73	-	6,01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二)	3,308	1	2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38,922	12	48,384	2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3	-	-	-
130X	存貨	六(四)	735	-	6,268	3
1410	預付款項		1,274	-	1,17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	-	2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98,570</u>	<u>59</u>	<u>240,441</u>	<u>9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36,416	41	3,968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9	-	1,080	-
1920	存出保證金		629	-	68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37,804</u>	<u>41</u>	<u>5,732</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336,374</u>	<u>100</u>	<u>\$ 246,173</u>	<u>100</u>

(續次頁)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慶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	\$	110,000	33	\$	50,000	2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125	-		64	-
2170	應付帳款			243	-		4,038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8,752	3		8,93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3,740	1		6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	-		78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八)		14,167	4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240	1		3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0,267</u>	<u>42</u>		<u>64,227</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八)		<u>32,500</u>	<u>9</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72,767</u>	<u>51</u>		<u>64,227</u>	<u>2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257,628	77		257,628	10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6,901	2		6,90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11,324	3		11,32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9	-		705	-
3350	待彌補虧損		(112,237)	(33)	(94,303)	(3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u>318</u>)	<u>-</u>	(<u>309</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63,607</u>	<u>49</u>		<u>181,946</u>	<u>74</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36,374</u>	<u>100</u>	\$	<u>246,17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鵬世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及七(二)	\$ 49,807	100	\$ 23,2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二)	(43,098)	(86)	(15,919)	(68)		
5900 營業毛利		6,709	14	7,312	32		
營業費用	六(十九)及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9,258)	(19)	(19,492)	(84)		
6200 管理費用		(18,619)	(37)	(20,244)	(8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877)	(56)	(39,736)	(171)		
6900 營業損失		(21,168)	(42)	(32,424)	(1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五)及七(二)	279	1	1,127	5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二)	1,093	2	3,480	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441	7	(79,969)	(34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2,741)	(6)	(1,422)	(6)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3)	-	(6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049	4	(76,851)	(331)		
7900 稅前淨損		(19,119)	(38)	(109,275)	(470)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一)	789	1	(808)	(4)		
8200 本期淨損		(\$ 18,330)	(37)	(\$ 110,083)	(47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五)	(\$ 9)	-	\$ 396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9)	-	39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	-	\$ 39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39)	(37)	(\$ 109,687)	(47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 0.71)		4.27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二)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 0.71)		4.2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田利申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慶利申股份有限公司)
價值重估特別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註冊普通股	股本	發行溢價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	益	總額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628	\$ 3,923	\$ 2,978	\$ 8,920	\$ -	\$ 24,042	\$ (110,083)	\$ 296,786				
本期淨損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96	-	-	-	3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96	-	-	-	396
110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04	-	(2,404)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05	(70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5,153)	-	-	-	-	-	(5,15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7,628	\$ 3,923	\$ 2,978	\$ 11,324	\$ 705	\$ 94,303	\$ 309	\$ 181,946				
112 年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628	\$ 3,923	\$ 2,978	\$ 11,324	\$ 705	\$ 94,303	\$ 309	\$ 181,946				
本期淨損	-	-	-	-	-	(18,330)	-	-	-	-	-	(18,3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	-	-	-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330)	9	-	-	-	-	(18,330)
111 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三)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6)	396	-	-	-	-	-	-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7,628	\$ 3,923	\$ 2,978	\$ 11,324	\$ 309	\$ 112,237	\$ 318	\$ 163,607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洪耀允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聯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9,119)	(\$ 109,2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六(十七)	(3,479)	80,2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六(十九)	321	33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六(十九)	-	411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六(十九)	-	1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五)	23	67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741	1,422
利息收入	六(十五)	(279)	(1,127)
股利收入	六(十六)	(839)	(2,66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967	81,978
合約資產-流動		(162)	-
應收票據淨額		-	11
應收帳款淨額		5,637	(3,80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053)	200
其他應收款		9,462	9,179
存貨		5,533	(2,476)
預付款項		(103)	351
其他流動資產		15	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1	(1,125)
應付帳款		(3,795)	3,181
其他應付款		(333)	(7,49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674	(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08	(99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80	48,595
收取之利息		279	1,127
支付之利息		(2,594)	(1,455)
支付所得稅		(3)	(3,7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62	44,565

(續次頁)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鵬生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 132,48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5		30
收取之股利		839		2,6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1,586)		2,44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四)	60,000	(9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四)	-	(41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5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8,33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四)	-	(5,1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6,667	(95,5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057)	(48,5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765		83,32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708	\$	34,7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康記



經理人：黃啟誠



會計主管：洪儷尤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 9 月設立。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鷓鴣億極股份有限公司」，又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後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產品之批發與零售、生技產品之銷售及系統開發等業務。
- (二)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0 年 1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5年
租賃改良	2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股利分配

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民國 111 年度以後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後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另，分派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銷貨電子及生技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認列。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分別為預收至貨到後 7 天到期及貨到收款至月結 120 天，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代理系統開發服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客製化之代理系統開發服務。部分專案合約對客戶所承諾之絕大部分義務若係為管理及統籌多項工作及承擔整合工

作風險，以確保個別商品及勞務被合併為客戶需求之組合產出，則該合約因提供重大整合服務，應視為單一履約義務，故於專案整體完工驗收時始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另，部分專案履約並未創造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價值，且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故隨時間逐步滿足履約義務並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僅含有勞務提供之客戶合約例如維護及保固服務，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故於合約期間內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3) 因代理系統開發服務係屬代理人交易，故將相關收入及成本淨額表達，並將非屬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負債重分類至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十六)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	\$ 2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314	34,370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u>368</u>	<u>369</u>
	<u>\$ 16,708</u>	<u>\$ 34,76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公司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且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7,887	\$ 132,849
-興櫃公司股票	40,705	43,729
評價調整	<u>(31,718)</u>	<u>(33,216)</u>
	<u>\$ 136,874</u>	<u>\$ 143,362</u>

1. 本公司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公允價值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73	\$ 6,0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08	255
	3,681	6,265
減：備抵損失	-	-
	<u>\$ 3,681</u>	<u>\$ 6,265</u>

1.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2,671。
3.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2,326	(\$ 1,609)	\$ 717
製成品	26	(8)	18
	<u>\$ 2,352</u>	<u>(\$ 1,617)</u>	<u>\$ 735</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897	(\$ 1,370)	\$ 527
半成品	3,071	(206)	2,865
製成品	2,984	(169)	2,815
商品	132	(71)	61
	<u>\$ 8,084</u>	<u>(\$ 1,816)</u>	<u>\$ 6,268</u>

1. 上項存貨均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2.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3,297	\$ 15,73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199)	186
	<u>\$ 43,098</u>	<u>\$ 15,919</u>

本公司因出清已提列備抵存貨跌價之存貨，致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2年</u>	<u>111年</u>
1月1日	\$ 3,968	\$ 3,63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2,480	-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3)	(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	396
12月31日	<u>\$ 136,416</u>	<u>\$ 3,968</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 3,968	\$ 3,968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132,448	-
	<u>\$ 136,416</u>	<u>\$ 3,968</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餘額分別為\$11,530 及\$0，投資(損)益分別為\$152 及\$0，餘依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六)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主要係辦公室建築物，租賃合約之期間介於 1 到 2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獲得出租人同意，不得將租賃之資產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於他人。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房屋建築</u>	<u>房屋建築</u>
112年1月1日	\$ -	\$ 411
折舊費用	-	(411)
112年12月31日	<u>\$ -</u>	<u>\$ -</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	\$ 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802	1,331

4.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除上述(六)3. 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四)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110,000</u>	2.400%~2.890%	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信用借款	<u>\$ 50,000</u>	2.175%~2.410%	無

1. 本公司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2. 本公司之短期銀行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八)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2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自民國112年2月15日至 民國115年2月15日，按 月付息，本金按月均攤	2.185% ~2.310%	無	\$ 21,667
長期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自民國112年8月31日至 民國115年8月31日，前 12個月按月付息，第13 個月開始按月攤付本息	2.095%	信保 基金 八成	25,000
				<u>46,667</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167)
				<u>\$ 32,500</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

1. 本公司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2. 本公司之長期銀行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九)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3,904	\$ 5,332
其他	4,848	3,606
	<u>\$ 8,752</u>	<u>\$ 8,938</u>

(十)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30 及 \$857。

(十一) 股本

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 \$1,200,000，分為 12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8,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 \$257,628，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25,762,797 股。

3. 本公司私募股票尚未補辦公開發行之情形：

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						
私募定價日	交付日	種類	私募股數	私募金額	私募股數(註)	備註
104年4月22日	104年6月10日	普通股	5,166,000	\$ 30,996	694,659	-

註：本公司於民國104年7月、民國105年8月及民國110年8月分別減少資本63.38%、49.33%及27.53%，該股數係已考量減資後股數。

4. 本公司因交付日已屆滿三年之私募普通股 11,073,012 股(減資前 30,078,608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規定申報補辦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9 日申報生效。已補辦公開發行之私募普通股明細如下：

私募定價日	交付日	種類	私募股數	私募金額	補辦公開發 行股數(註)	備註
105年3月17日	105年4月20日	普通股	30,000,000	\$ 270,000	11,016,046	-
105年7月29日	105年8月31日	普通股	78,608	4,709	56,966	-

註：本公司於民國105年8月及民國110年8月分別減少資本49.33%及27.53%，該股數係已考量減資後股數。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另本公司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資本公積皆未變動。

(十三)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依本公司民國111年6月8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後章程規定

- A.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預估保留應納稅捐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B. 公司依前項分派盈餘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 C.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依本公司民國111年6月8日股東會決議修訂前章程規定

- A.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

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B.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40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05	
現金股利	5,153	0.2
	<u>\$ 8,262</u>	

5.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為累積虧損，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經股東會決議無盈餘分派。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96。
6.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為累積虧損，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盈餘分派。

(十四)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勞務及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類型：

	112年度	111年度
生技產品銷售收入	\$ 10,736	\$ 23,231
電子產品銷售收入	38,576	-
代理系統開發服務收入	495	-
	<u>\$ 49,807</u>	<u>\$ 23,231</u>

2. 合約資產及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 162	\$ -	\$ -
合約負債	\$ 125	\$ 64	\$ 1,189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合約	\$ 64	\$ 1,189

(十五)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14	\$ 34
其他	65	1,093
	\$ 279	\$ 1,127

(十六)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251	\$ 278
股利收入	839	2,668
其他	3	534
	\$ 1,093	\$ 3,480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 3,479	(\$ 80,247)
淨外幣兌換(損)益	(36)	278
其他	(2)	-
	\$ 3,441	(\$ 79,969)

(十八)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741	\$ 1,42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
	\$ 2,741	\$ 1,422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4,713	\$ 25,8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321	\$ 33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	\$ 41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	\$ 135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12,140	\$ 21,805
勞健保費用	868	1,668
董事酬金	790	770
退休金費用	430	8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5	759
	<u>\$ 14,713</u>	<u>\$ 25,85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及民國 111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皆為\$0。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為\$0，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789
本期所得稅資產	(3)	-
扣繳及暫繳稅額	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89)	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789)	19
其他：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所得稅(利益)費用	(\$ 789)	\$ 808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24)	(\$ 21,855)
按稅法規定應減除之項目	117	16,0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789)	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89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4	5,807
其他	(27)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789)	\$ 808

3. 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皆無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3	\$ 304,225	\$ 304,225	\$ 304,225	113
104	342,326	342,326	342,326	114
105	32,093	32,093	32,093	115
106	52,943	52,943	52,943	116
107	268,060	268,060	268,060	117
108	49,274	49,274	49,274	118
109	62,923	62,923	62,923	119
110	31,960	31,960	31,960	120
111	31,532	31,532	31,532	121
112	18,669	18,669	18,669	122
	<u>\$ 1,194,005</u>	<u>\$ 1,194,005</u>	<u>\$ 1,194,005</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所	
			得稅資產之所得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	\$ 537,405	\$ 537,405	\$ 537,405	112
103	304,225	304,225	304,225	113
104	342,326	342,326	342,326	114
105	32,093	32,093	32,093	115
106	52,943	52,943	52,943	116
107	268,060	268,060	268,060	117
108	49,274	49,274	49,274	118
109	62,923	62,923	62,923	119
110	31,960	31,960	31,960	120
111	29,035	29,035	29,035	121
	<u>\$ 1,710,244</u>	<u>\$ 1,710,244</u>	<u>\$ 1,710,244</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得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實現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48,140	\$ 148,108
存貨跌價損失	1,617	1,816
尚未支付之獎金	826	745
	<u>\$ 150,583</u>	<u>\$ 150,669</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12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8,330)	25,763	(0.71)
	<hr/>		
	111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110,083)	25,763	(4.27)

(二十三) 企業合併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以現金 \$132,480 購入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60.08% 股權，並取得對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之控制，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該公司係經營系統開發等業務，本公司預期未來可拓展營業項目，相關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說明。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112年1月1日	\$ 50,000	\$ -	\$ -	\$ -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0,000	-	-	-
舉借長期借款	-	55,000	-	-
償還長期借款	-	(8,333)	-	-
112年12月31日	<u>\$ 110,000</u>	<u>\$ 46,667</u>	<u>\$ -</u>	<u>\$ -</u>
	<hr/>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股利
111年1月1日	\$ 140,000	\$ -	\$ 417	\$ -
宣告股利發放	-	-	-	5,153
發放現金股利	-	-	-	(5,153)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0,000)	-	-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417)	-
111年12月31日	<u>\$ 50,000</u>	<u>\$ -</u>	<u>\$ -</u>	<u>\$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博斯)	本公司之子公司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剛)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立萬利)	本公司副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兆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隆)	本公司副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威速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速登)	本公司副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陳立白	本公司副董事長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售商品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威剛	\$ 693	\$ 453
立萬利	5,847	3,206
其他	11	30
	<u>\$ 6,551</u>	<u>\$ 3,68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銷售生技類產品之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貨到收款至月結 120 天，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月結 40 天，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應收帳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威剛	\$ 104	\$ 38
立萬利	3,204	217
	<u>\$ 3,308</u>	<u>\$ 255</u>

2. 進貨交易

(1)進貨成本

本公司向關係人採購商品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立萬利	\$ <u>2</u>	\$ <u>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依產品種類參考市價等因素，由雙方議訂價格辦理；對採購電子類產品之一般供應商及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皆為貨到後 7 天付款；另對採購生技類產品之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期間為貨到付款至月結 60 天，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非關係人尚無重大差異。

(2) 應付帳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均為 \$0。

3. 代理系統開發服務交易

(1) 營業成本

本公司代理系統開發服務，將對客戶承包之合約轉包予關係人而產生之勞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博斯	\$ 4,457	\$ -
減：依會計準則將勞務收入及成本淨額表達	(4,457)	-
	<u>\$ -</u>	<u>\$ -</u>

本公司對客戶承包系統開發服務合約後轉包予博斯，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斷，本公司係作為該項交易之代理人，故此交易所產生之勞務收入及成本以淨額表達。

(2)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對博斯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 \$3,514 及 \$0。

4. 其他交易

(1)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代墊款項而認列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 \$30 及 \$66。

(2) 其他收入/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因對立萬利提供人力支援服務所產生之其他收入分別為 \$0 及 \$529，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均為 \$0。

(3) 推銷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因委託立萬利提供勞務服務所產生之勞務支出分別為 \$997 及 \$0，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

易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196及\$0。本公司委託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之勞務費支付方式係由雙方議定，並於服務開始時按月支付。

(4) 管理費用/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向威剛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而產生之租金支出皆為\$1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均為\$0。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租金支付方式係由雙方議定，並於承租開始時支付租金。

(5) 本公司與銀行訂立借款授信合約，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擔任連帶保證人。

(6)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0 月至 12 月之應收票據\$42,892 及民國 108 年 1 月至 2 月之應收票據\$28,594 遭債務人-台灣欣恆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欣恆美公司」)退票，對於前述已到期但無法兌現之票據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民國 108 年 1 月 8 日取得欣恆美公司之擔保品\$4,066 抵銷債權，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欣恆美公司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7,420 及\$47,420。前述遭欣恆美公司退票之應收票據，本公司業已將欣恆美公司謝姓負責人所提供擔保之本票向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聲請裁定本票強制執行在案，隨後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向法院申請換發為債權憑證，得以持續依法向欣恆美公司及其謝姓負責人進行債權求償程序。

前述其他應收款之債權保全，本公司係取得副董事長陳立白先生所開立之足額本票並加計 2%利息，及其個人所持有之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4,550,000 股設定質押，以足額保障對欣恆美公司債權回收之有效性。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陳立白先生提供之本票金額分別為\$37,420 及\$47,420；本票相關之預收利息(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分別為\$0 及\$58。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與前述本票相關之利息收入分別為\$58 及\$1,09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897	\$ 9,057
退職後福利	178	202
	<u>\$ 9,075</u>	<u>\$ 9,25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00	\$ 200	海關之履約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公司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公司之負債比率請詳個體資產負債表。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請詳個體資產負債表及附註六之相關資訊。

2. 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	30.705	\$	1,013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新台幣		1,010	3.929		3,968	
				11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	30.710	\$	952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新台幣		1,008	3.937		3,968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C)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	\$ -

B. 價格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69 及 \$1,434。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

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567 及 \$5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及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分別超過 90 天及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60天	6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0%-20%	30%-50%	100.00%	
合約資產	\$ 162	\$ -	\$ -	\$ -	\$ -	\$ 162
應收票據	-	-	-	-	-	-
應收帳款	3,428	214	28	11	-	3,681
帳面價值總額	<u>\$ 3,590</u>	<u>\$ 214</u>	<u>\$ 28</u>	<u>\$ 11</u>	<u>\$ -</u>	<u>\$ 3,843</u>
備抵損失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1-60天	61-180天	181-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10%-20%	30%-50%	100.00%	
應收票據	\$ -	\$ -	\$ -	\$ -	\$ -	\$ -
應收帳款	5,488	777	-	-	-	6,265
帳面價值總額	\$ 5,488	\$ 777	\$ -	\$ -	\$ -	\$ 6,265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	\$ -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12月31日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有價證券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之有價證券分別為 \$136,874 及 \$143,362，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70,000	\$ 160,000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13 年內將另行商議。

- D. 本公司衍生金融負債及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一年內	1年以上	合計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15,074	\$ 33,050	\$ 48,124

111年12月31日：無。

(三)公允價值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上櫃及興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6,874	\$ -	\$ -	\$ 136,874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3,362	\$ -	\$ -	\$ 143,362

(2)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為上市櫃公司股票、興櫃公司股票，上市櫃公司股票及興櫃公司股票市場報價係採用收盤價。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第三

等級之變動及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五。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興櫃公司普通股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6,000	\$ 18,924	0.212	\$ 18,924	註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之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40,496	107,951	6.163	107,951	註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7,080	9,999	0.033	9,999	註
			合計		\$ 136,874		\$ 136,874	

註：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股票以期末收盤價表示。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慶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2)
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成本	\$ 4,457	註3、註4	7
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3,514	註3	1
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收入	3,410	註5	5
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728	註5	0

註1：母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與一般客戶及關係人之代理系統開發服務，價格及收款條件皆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註4：代理系統開發服務係屬代理人交易，將收入及成本淨額表達，故表列金額為0。

註5：銷售予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無重大異常。收款條件依雙方合約約定辦理。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本期期末(註2)	去年年底			(損)益	(損)益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天行生技有限公司	香港	對各項事業經營 與投資	\$ 152,076	\$ 152,076	100	\$ 3,968	\$ 9	9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132,480	-	60.08	132,448	(10,462)	(32)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10,000	-	100	7,047	(60)	-	註1
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郎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系統開發	4,000	-	20	2,864	(2,779)	-	註1

註1: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損益已由各投資公司予以認列，故不予揭露。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2年8月以現金\$132,480收購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60.08%股權，同時取得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及郎將股份有限公司20%股權，上表所列合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郎將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係取得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前，博斯資訊安全股份有限公司已投資之原始投資金額\$10,000及\$4,000。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備註
	持有股數(普通股)	持有股數(特別股)	
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48,970	-	26.19%
兆隆投資(股)公司	3,128,555	-	12.14%
音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1,087	-	7.34%
立萬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836,006	-	7.12%
圓鈞投資有限公司	1,524,686	-	5.91%
涂水城	1,629,335	-	6.32%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博士旺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為重鵬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康記





BaaS
Innovation
博士旺創新

